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49/287
S/1994/894
29 July 1994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
FRENCH

大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18、24、25、33、34、35、
36、38、39、40、42、43、44、48、50、
51、52、53、56、57、58、59、60、61、
63、64、65、66、69、70、72、73、79、
80、90 (a) 和 (c)、91 (c) 和 (i)、
92(a)、95、96、97、98、100、101、
102、103、143、145 和 147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九年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
融封锁

布隆迪局势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

海地境内的民主和人权情况

海洋法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

中东局势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

巴勒斯坦问题

* A/49/150。

94-30884 (c) 060994 160994 190994

中美洲局势:实现稳固持久和平的程序和形成和平、
自由、民主和发展区域的进展
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改革与恢复活力
1995年联合国五十周年纪念
开始进行关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全球性谈判
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
大会工作的振兴
塞浦路斯问题
伊拉克占领和侵略科威特的后果
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裁军及其他有关领域的作用
《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
条约》的修正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
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全面彻底裁军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论文件》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以色列的核军备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的执行情况
加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
洛尔科条约》)所建立的制度
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定稿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

人权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

《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
增长和发展的宣言》内协议的承诺和政策的执行情况
外债危机与发展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

国际合作消除发展中国家的贫穷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各项决定和
建议的执行情况

发展议程

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各国人民自决的权利

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青年、老年人、
残疾人和家庭问题

提高妇女地位

国际药物管制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有关难民、回返者
和流离失所的人的问题及人道主义问题

人权问题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请求国际法院发表咨询意见

1994年6月25日

埃及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开罗举行的第十一次不结盟运动国家部长级会议的文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联合国大会临时议程项目18、24、25、33、34、35、36、38、39、40、42、43、44、48、50、51、52、53、56、57、58、59、60、61、63、64、65、66、69、70、72、73、79、80、90(a)和(c)、91(c)和(i)、92(a)、95、96、97、98、100、101、102、103、143、145和147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

埃及外交部长

阿姆雷·穆萨(签名)

附 件*

不结盟国家运动
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通过的文件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开罗

	页 次
一、 会议的最后文件	6
二、 开罗宣言	55
三、 会议通过的决议	
1. 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决议	57
2. 关于卢旺达的决议	58
3. 关于黎巴嫩的决议	59
四、 附录	
1.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的 开幕式演讲	61
2. 运动主席的报告	70
3. 会议的总报告	94
4. 会议议程	101
5. 高级官员会议的报告	102
6. 大会申谢	104

* 本文本照收到文本印发,未经正式编辑。

—

不结盟国家运动
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最后文件

目 录

- 一、 导言
- 二、 回顾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的国际局势
- 三、 不结盟运动的作用
- 四、 不结盟运动和联合国的改组
- 五、 裁军和国际安全
- 六、 不结盟运动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
- 七、 环境与发展
- 八、 海洋法
- 九、 人权
- 十、 社会发展
- 十一、 运动：一般性政治问题
- 十二、 第11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 十三、 主席的总结发言
- 十四、 结论

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最后文件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

埃及开罗

一、 导言

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外交部长于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埃及开罗举行了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出席会议的成员国、观察员和特邀代表团名单载于会议的总务报告(附件三)。会议听取了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总统阁下的鼓舞人心的讲话;会议决定通过这份讲话、作为会议的正式文件(附件一)。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首席执行官助理、部长兼特使纳纳·苏特雷斯先生提交了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关于1992年9月1日至6日在雅加达举行的第十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以来所开展的活动的报告(附件二),部长们注意到这份报告,并赞同其中的建议。

会议的一项重要活动是,接纳南非为成员国,这体现了不结盟运动的历史性发展,在多年的争取消灭种族隔离、以民主取胜的斗争之后完成了一项珍藏多年的愿望。

会议选举埃及外交部长阿姆雷·穆萨阁下为会议主席。部长们讨论了不结盟运动所关心的政治和经济事态发展、国际局势的发展、不结盟运动的作用、联合国的改革、裁军与安全、国际经济合作、环境与发展、南南合作、人权与社会发展和各项区域性问题的。他们达成了以下结论、决定和建议。

二、 回顾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的国际局势

1. 部长们回顾了1992年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国际局势中所发生的一些重要而紧急的事态的发展,考虑到国际局势的正反两个方面。他们注意到,国际局势依然非常不稳定,从而造成了一种提心吊胆的气氛。国际局势中有一项日益明显的趋势,即主要着重于有限的一些发达国家的利益和关心事项。国际合作的一些重大领域的新

的承诺仍有待于完成。确定国际体系中的新的优先事项需要更多地注意发展的基本需要。国际关系所采用的新的标准需要适合发展中国家的文化特征。一些国际冲突仍未得到处理、或未得到解决,一些冲突可能会控制不住。

2. 部长们还注意到,社会问题被提到了国际关系中最重要的位置,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发展问题日益被搁在一边。

3. 部长们感到关切的是,贫穷、失业、不发达、文盲、环境退化、恐怖主义、严重侵犯人权和贩毒问题依然存在,引起政治和社会上的紧张局势。各国际组织被这一通常是爆炸性的局势搞得精疲力尽。部长们特别感到关切的是,继续存在以保护人权或预防冲突为由的干预别国内政的趋势,这其实会削弱国家主权的概念。他们还强调指出了这种干预所固有的危险,重申决心维护充分着重不结盟国家的国家主权、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干涉其内政的原则。

4. 东西合作更加密切,世界上一些地方的国家认为用加入区域经济集团的办法来巩固其经济能力对它们有利。这些集团无疑将对国际经济关系产生影响。部长们强调,这种集团应促进贸易、投资和技术跨越国界和整体贸易集团的自由流动,加速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他们表示,希望这种集团将有助于增进和维持一个公开的、充满活力的国际贸易体系。

5. 部长们表示深感关切的是,对发展中国家的问题的注意力减少了,而这些问题是基本的、紧迫的、规模极大的——绝对的、并且日益加深的贫穷、饥饿和营养不良、疾病、文盲和缺少住所和卫生设施。

6. 在这种情况下,不结盟运动继续为创造一个合作的时代、而不是对抗的时代发挥了重大的作用。在这方面,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在执行雅加达首脑会议关于加强国际经济合作的决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强调需要进一步在这些努力的基础上扩大并加强与所有发达国家的接触、从而扩大南北对话的基础。他们还认为,必须加强南南合作,以扭转目前的过渡状况所带来的任何不良影响,促进对现存的不公平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改革。

7. 部长们审议了从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各项区域冲突的发展过程。他们注意

到,有一些和平解决冲突的成功例子。但是,他们也注意到,另一些争端依然未得到解决。

8. 部长们注意到,协调局正在研究雅加达首脑会议所决定的和平解决成员国之间的争端的机制问题。

9. 部长们认为,应作出共同努力,强调容忍作为处理国际关系时的既定规范和国际行为中不可或缺的内容,并作为《联合国宪章》的一个组成概念。他们深信,容忍是任何文明社会的坚实基础,是和平的坚实基础,并已成为和平共处的重要的先决条件。

10. 部长们注意到,从上一次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国际关系的发展在不同程度上都影响到了全世界的每个地区。但是,国际关系的这一前途未卜的转折的主要受害者仍然是发展中国家。部长们重申,不应排斥这些国家的作用,而这些国家也应继续努力在国际事务中发挥重要作用。

11. 部长们重申,联合国必须进行一场深刻的结构改变、改革和民主化,不仅能适应目前的国际状况和国际社会所面临的新的挑战,而且也能反映联合国成员的增加、并能使联合国实现庄严载入其宪章的联合国的各项宗旨和原则。

三、不结盟运动的作用

12. 部长们称赞了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总统苏哈托总统阁下所作的不懈的积极努力,这些努力争取到了国际上对不结盟运动的理想的积极反应。他们感到满意的是,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不结盟运动在联合国内所开展的活动充分反映了不结盟运动在《雅加达首脑会议最后文件》内通过的许多原则和立场。他们决心进一步开展这些努力和活动,以求达到在雅加达所定的目标。

13. 部长们讨论了如何根据国际关系的最新变化增进不结盟运动的作用,重申不结盟运动及其原则和目标依然有用。不结盟的概念意味着人们多年来的夙愿:在有效的国际控制下实现全面彻底裁军、特别是核裁军,让处于外国或殖民统治和外

国占领的人们取得自决,保障独立,各国实行平等,国际关系实行民主化,经济发展,取得公平的国际经济秩序,开发人力资源,实现基本人权和基本自由,不同体制、文化和社会并存。因此,部长们决定继续努力,争取更加有效地发挥不结盟运动的作用。

14. 部长们对不结盟运动成员的参加表示满意,这突出地表现在接纳南非为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在这方面,他们认为,成员数目的增加,体现了大家继续对不结盟运动怀有强烈的兴趣。他们认为,成员数目的增加需要各成员间进行更加广泛的协调,成员国的发展程度的不同体现了互补性。他们相信,这一互补性应该增进不结盟运动国家之间的有效合作,以使不结盟运动能够迎合其成员的更广泛的利益。

15. 为了增进不结盟运动在迎接国际关系中的新的挑战方面的效力,部长们审议了有关不结盟运动的结构和模式的一些问题。他们建议采用1991年在阿克拉举行的第十次部长级会议上制订的、并在1992年雅加达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备用系统。在这方面,他们还请各成员国为增进不结盟运动的作用付出更多的力量和资源。

16. 部长们重申,不结盟运动和七十七国集团必须更加密切地、有系统地进行合作,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在两个集团之间的协调与合作。他们审议了不结盟运动和七十七国集团联合协调委员会的运作形式,并注意到不结盟运动协调局和七十七国集团最近通过了联合协调委员会的职权范围。部长们决定核可联合协调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并在今年年底以前付诸实施。在这方面,部长们促请联合协调委员会审议对发展中国家有意义的问题,特别是发达国家越来越多地使用政治条件限制的问题。

17. 部长们强调,应该保持不结盟运动的作用,这体现在其历史发展和对全球问题的看法的两个方面。

18. 部长们还根据国际形势的最新发展,审议了符合巩固全体发展中国家的地位、以求加强它们与发达的工业化国家的谈判能力的问题。他们认为,这些国家应该对主要的国际问题、特别是当务之急的问题达成比较协调一致的立场。

19. 部长们认为,增进不结盟运动的作用应该是一项持续的进程,他们重申了部长级方法委员会的任务的重要性。他们强调了1989年举行的第九次首脑会议所阐述

的原则,即审查方法的任务按其性质是一项不断发展、长期的进程,需要不断加以审查。因此,他们建议委员会审议如何加强不结盟运动在根据国际局势的发展所需的优先领域的作用的问题。

四、 不结盟运动和联合国的改组

20. 部长们重申,他们认为,联合国是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和平解决争端、取得受外国或殖民统治和外国占领的人民的自决权利、合作促进发展的最恰当的国际论坛,也是不结盟运动为建设新的世界秩序作出贡献的最重要的途径。他们称赞雅加达首脑会议所设的联合国改组问题高级别工作组的作用。他们重申,不结盟运动认为,对待联合国的改革和改组的办法应该是全面而平衡的,由大家分享责任、同心协力,争取促进和平、集体安全和公平繁荣等理想,并根据时代的要求争取使联合国民主化。

21. 部长们注意到,从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已采取了一些重要步骤来对联合国进行改革。他们满意地注意到不结盟运动所作的贡献,这导致了联合国秘书长题为“和平纲领”的部分报告的通过,他们重申不结盟运动对这一问题的立场。

22. 部长们注意到,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决定设立一个关于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成员数目增加及其他有关问题的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表示决心团结一致、切实努力增进不结盟运动对于这一极其重要的问题的目标。他们声明,改革和成员数目的增加以及安全理事会的决策进程和秩序的民主化应该作为一项共同的一揽子提案的一个组成部分来审查。

23. 部长们注意到,在联合国处理的一些冲突地区遭到挫折、使用双重标准、需要确保透明度,要忠实地执行《宪章》关于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作用的规定、改革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就需要不结盟运动各成员对安全理事会的改革和改组达成一项协调一致的办法。

24. 部长们回顾了大会关于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结构改革与恢复活

力的第48/162号决议。他们决定密切监测这一决议的执行情况。

25. 部长们重申,联合国的结构改革应考虑到国际关系中所发生的重大变化,并且应该以各国主权平等、联合国及其所有的机构的决策民主化、透明化的原则为基础。部长们赞赏地注意到大会为审议恢复大会工作的活力问题而设的不限成员名额的非正式工作组所作的努力。在这方面,他们强调,大会按照《宪章》的有关规定、在《宪章》范围内的任何问题或任何事项中的职能和权力都非常重要,应使用或建立适应的机制来承担这种职能和权力。而且,他们还认为,不应侵犯大会的管辖权和特权。

26. 部长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对不结盟运动国家至关重要。他们认为,必须大幅度增加安全理事会中属于不结盟运动的成员的比例。他们还重申了雅加达首脑会议的观点,即否决权保证了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独特的主导作用,违反联合国民主化的目标,因此必须加以审查。

27. 部长们肯定了在安全理事会实行公平地区分配的原则。一些区域在安理会内的席位过多这一事实反映了目前应该加以扭转的不平衡现象。他们还指出,必须审查安全理事会成员的数目和组成。部长们感到关切的是,不结盟运动国家在安全理事会所占的席位极少,因此,他们强调,目前的这项工作应该是全方位的,以便增进安理会的可信性,反映这一世界机构的普遍性。在这方面,部长们回顾了雅加达首脑会议的有关决定,敦促不结盟运动国家争取增加亚非拉发展中国家在安全理事会的席位。

28. 为了达到改组联合国的目标、使安全理事会实现民主、透明和高效力、使联合国各主要机关的职责达成更好的平衡,部长们审查了种种可能的办法,包括在适当时召开《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九条所规定的修宪大会。

29. 部长们强调,必须通过改革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和程序、改善安理会与大会和与安理会非成员国的关系的措施,增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效力和效率。

30. 部长们重申,必须增加安全理事会的决策程序的透明度,为此目的,他们促请安全理事会在通过决定之前就一项问题举行更多的正式公开会议,以便让尽可能

多的国家参加。他们认为,还应采取其他一些措施以确保透明度,如让安理会非成员国参加非正式协商,对联合国一般成员发布关于安理会非正式协商的简报和摘要,发布内容丰富的新闻稿,作为一项惯例提供安全理事会每月工作计划草案、包括该月可能采取的行动,以及能够让一般成员能够了解安理会工作的性质和范围的其他措施。

31. 部长们重申,必须按照《联合国宪章》的有关规定,增进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之间的合作,建立更加切实有效的关系。在这方面,他们认为,安理会根据《宪章》第十五条和第二十四条向大会提出的报告应该提供实质的内容并及时提出,并应该充分而清楚地说明安理会及其附属机关的工作。他们还认为,还必须想方设法通过建立大会主席与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协商制度、安理会主席或其发言人定期向大会进行简报等项措施,确保这两机构间有效而及时地交流意见。他们认为,上述措施将使大会能够完成庄严转入《宪章》的各项职责和权力。

32. 部长们促请安全理事会建立一套制度,在决策过程中与部队派遣国就如何建立和开展维持和平行动进行有组织的、直接的协商。安全理事会应该根据《宪章》第二十九条建立附属机关(部队派遣国也可以参加),以监测维持和平行动的发展情况。

33. 部长们还强调指出,必须实施《宪章》第五十条,在这方面,他们认为,必须建立该条所规定的协商制度,并通过其他一些有效措施,使非成员国能够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它们的问题和困难,以便解决这些问题和困难。

34. 部长们请安全理事会采取适当措施,让感兴趣的非成员国参加它所设立的任何机制(如特设附属机构),以协助它处理审议中的具体问题。

35. 部长们表示深信,大会关于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成员数目增加和其他有关问题的不限成员名额的工作组应对这些措施优先采取行动。

36. 部长们深信,不结盟运动成员间对这一问题的一致态度将在这方面具有重大意义,因此决定在为此目的而设的不结盟运动工作组内部协调立场。

37. 部长们表示,决心积极参与在庄严载入《宪章》的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的

基础上起草将由大会纪念联合国五十周年特别会议通过的庄严宣言的工作,其中将回顾联合国过去的成就、分析目前的状况、预测今后的前景。在这方面,他们决定在为此目的而设的不结盟运动工作组内部协调立场,赞同该工作组编写并提交联合国五十周年纪念筹备委员会的庄严宣言草案。

38. 部长们建议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出席联合国大会纪念联合国五十周年特别会议,以纪念这届会议的历史意义和不结盟运动对联合国的作用所作的贡献。

联合国维持和平

39. 部长们认识到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重要意义及其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所作出的贡献。鉴于维持和平的数目和复杂性都有空前的增长,他们强调,不结盟运动必须参与根据《宪章》建立维持和平行动的指导原则的工作,以让联合国能够更有效地增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40. 部长们表示深信,决不应把维持和平行动视作政治解决争端的替代品,它们只应是临时性的。在这方面,应该在用尽所有和平解决争端的手段之后,才考虑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强制性措施。他们强调,使用武力作为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手段只应作为其他所有办法都用尽之后才用的最后一招。

41. 部长们认为,以下应该是有关维持行动的指导原则:

(a) 维持和平行动的所有方面均应严格遵守庄严载入《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和宗旨,特别是充分尊重所有国家的主权和主权平等、它们的领土完整和不干涉它们内政的原则;

(b) 维持和平行动应该是非侵入非干涉性质的,并应该是应有关成员国的要求批准的;

(c) 维持和平行动应该与联合国的其他外勤工作有所不同。后者有其自己的任务规定和规则;

(d) 维持和平行动应该是不偏不倚的;

- (e) 导致建立维持和平行动的进程必须完全透明、并有适当的协商;
- (f) 维持和平行动应该有明确的任务规定、时间范围、明确的目标、作战规则、可靠的经济来源和充足的资源;
- (g) 导致建立维持和平行动的决定应该列入有关人员安全的规定和有关在所有时候都适应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明确规定;
- (h) 维持和平行动的资源不应由联合国发展活动的资源负担;
- (i) 应确保有公平的机会让尽可能多的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参与维持和平行动。还应确保它们参加联合国秘书处的所有有关机制;
- (j) 联合国与各区域安排或机构之间的合作、包括适用《宪章》第八章均应符合其各自的任务规定。

42. 所有会员国都必须按照第3101(XXVIII)号决议所规定的现有的特别分摊比额表缴款支付维持和平的费用,这项分摊比额表考虑到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的特别责任以及某些经济上的考虑。因此,各国必须根据《联合国宪章》第十七条第二项所规定的义务,全额及时支付缴款。发展中国家的贡献是维持和平行动成功的一项重要因素。必须讨论偿还部队费用和补偿参与国、特别是不结盟运动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问题。应该确立一项统一的联合国维持和平人员死亡和伤残赔偿表。

43. 部长们强调,必须逐个审议和评价维持和平行动。在这方面,必须不断审查或修正或更新每一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任务规定,维持和平人员的有关报酬应该标准化,但又适合各国维持和平行动特遣队及其部署领土的不同性质。

44. 部长们强调,每一项维持和平行动都应有政治上的指导和明确的指挥和管制结构。

45. 部长们认为,应该加强大会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所有问题的作用。

46. 部长们请纽约的协调局继续在概念上并在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范围内和在大会内继续这方面的工作。

非殖民化

47. 部长们重申,根据大会1960年12月14日第1514(XV)号决议,非自治领土人民享有自决和独立的不可剥夺的权利,而不论领土的大小、地理位置、人口和有限的自然资源。在这方面,他们表示坚决支持联合国非殖民化委员会的工作及其对实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所作出的切实贡献。他们重申,最终完成非殖民化进程仍然是不结盟运动的一项主要目标,他们保证坚定不移地支持《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

48. 部长们回顾了联合国非殖民化委员会在委员会内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的支持下通过的有关波多黎各的决议,重申波多黎各人民根据联合国第1514(XV)号决议拥有自决和独立的不可剥夺的权利。他们表示深信,将尽早通过一项法律构架,让波多黎各人民能够按照《联合国宪章》行使这一权利。

五、裁军和国际安全

49. 部长们审议了自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裁军和国际安全方面的事态发展,并注意到连续不断的积极迹象。他们重申了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最后文件》就此问题达成的立场,并重申他们认为在有效国际控制下实现普遍彻底裁军是最终目标,并且应采取综合、不歧视和全面的方法探讨国际安全问题。他们同意,合理的方案是通过彻底核裁军、消除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在全球和区域以及全面逐渐地减少常规军备,为所有国家求得安全。

50. 部长们重申他们极为重视核裁军和实现“无核武器世界”这一目标,因为这些武器带来巨大危险,并威胁着人类的生存。为此目的,他们敦促裁军谈判委员会作为优先事项谈判一项国际公约,禁止在任何情况下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开始谈判以便在一定时间内彻底消除所有核武器。他们强调当务之急是为消除所有核武器制定一个最终期限。

51. 部长们呼吁所有国家,并特别敦促裁军谈判会议作为最为紧迫的事项,成功地缔结一项国际上能够有效核查的、普遍全面的《禁止核试验条约》,并不设立任何例外情况,在此项条约缔结之前,核武器国家应暂停所有核试验。

52. 部长们注意到1993年8月10日召开了《部分禁止核试验条约》缔约国特别会议。他们欢迎《部分禁止核试验条约》修正会议主席继续努力,以确保该论坛与裁军谈判会议之间建立一种相互补充的关系,以求缔结一项多边全面核禁试协议。

53. 部长们认为,缔结一项禁止生产和储存用于核武器和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物质的条约将对核裁军和核不扩散工作起很大促进作用,不过这样一项条约应不带任何歧视,能够有效核查并能够普遍适用,以此作为禁止并最终销毁核武器综合努力的一环。

54. 部长们重申,对非核武器国家作出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安全保证有助于积极缓解核武器存在所带来的一些危险。部长们重申雅加达首脑会议就此问题采取的立场,并呼吁裁军谈判会议就拟订一项具有法律约束作用的国际核武器公约迅速达成一致意见。他们还认为,通过一项安理会决议,向非核武器国家作出有效、无条件和全面的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安全保证会有助于积极防止核武器的扩散,还可作为实现核裁军目标的一个步骤。

55. 部长们认为,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实现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目标过程中所需的第一步,在此方面,他们欢迎各种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倡议。他们特别欢迎关于设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1993年12月16日联合国大会第48/71号决议获得一致通过,这一倡议是由伊朗和埃及首先提出的。他们呼吁所有有关各方采取紧急实际步骤,建立无核武器区,并在建立之前呼吁以色列放弃其核武器,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使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全面安全保障的监督之下。

56. 部长们欢迎在起草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草案或公约草案方面出现的进展,并表示希望,条约草案将尽早敲定,并提交给联合国大会。

57. 部长们审议了在世界其他地区设立无核武器区的问题,并同意,有关区域各国的看法应依照联合国大会第一届裁军问题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的各项规定加以确

定。

58. 部长们满意地审议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设立的体制目前正在得以加强。

59. 部长们欢迎蒙古于1992年宣布其领土为无核武器区,认为,这是对区域稳定和建立信任所作的贡献,值得赞扬。

60. 部长们审议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系统问题。他们建议采取有效措施,禁止研制、生产、部署和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61. 部长们称赞埃及总统默哈迈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倡议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并呼吁实现这一倡议。在此方面,从该区域消除核武器应有助于设立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

62. 部长们注意到近些年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国家有所增加,该条约缔约国将在1995年召开条约审议/延长会议。部长们还满意地注意到,应《雅加达宣言》的呼吁,不结盟运动一名成员将主持该届会议。部长们呼吁从新的角度评价核武器国家履行该条约第六条所规定义务的情况,并希望与条约有关的任何问题将加以解决,其中包括向所有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可信任的安全保证和足够的技术与援助,以及在不歧视、可预见和长期的基础上确保提供用于和平目的核材料、设备和技术。他们呼吁不结盟运动中的条约缔约国召开一次高级官员会议,以便协调立场,为1995年会议作出准备。

63. 部长们注意到签署《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不结盟国家决心积极参加设在海牙的筹备委员会的工作,并组成一个小组协调其立场。部长们呼吁所有发达国家采取措施,促进用于和平目的化学武器技术、物资和设备的转让,并撤销目前所有的单方面、歧视性临时限制。

64. 部长们重申全球裁军和区域裁军相辅相成,因此应双管齐下。部长们认为,各国参照每个区域的特殊性质,并依照所有参加国以最低水准的军备维持充足治安原则推动区域裁军的努力将加强所有国家的安全。

65. 部长们认为,鉴于每个区域的特殊性质,应充分审议常规武器积累已超出各

国合理自卫需求这一问题。

66. 部长们反对特设专家控制小组以不扩散军备为借口继续工作,因为这些小组妨碍了发展中国家的经济社会发展。部长们重申有必要经多边谈判,达成普遍全面和毫无歧视的裁军协议,以此解决武器扩散问题。

67. 部长们指出,过去十年政治局势出现根本变化。他们强调,这些变化应促使不结盟运动各成员努力确保国际安全为所有国家提供了平等权利责任。部长们强调,国际安全不应在由过去多年来支配两极世界的过时概念和教条来主导,其中应考虑非军事因素。在此方面,他们认为,确保区域安全的最佳措施是依照《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发展共同利益和制定集体措施。

68. 部长们在审议这些事态发展时认为,现在正是时候,国际社会应全面评价在实现全球裁军方面取得的进展。为此目的,他们呼吁在适当时候召开联合国大会裁军问题特别会议。在此方面,不结盟国家将召开会议,以协调在此重要问题方面的立场。

69. 部长们决定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重新提交讨论请国际法院就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是否合法提出咨询意见的决议,将其付诸表决。

六、不结盟运动与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

70. 部长们审议了自1992年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不断演变的国际经济局势。他们赞扬印度尼西亚总统苏哈托阁下以不结盟运动现任主席的身分努力促成与七国工业集团以及其他有关各方的对话,以求使各国更全面地了解不结盟运动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愿望,并给予更善意的反应。部长们十分感谢苏哈托总统继续为此努力,特别是提出新的倡议,并注意到七国工业集团定于1994年7月在那不勒斯召开首脑会议。在此方面,部长们重申,他们认为理解发展中国家的愿望将有助于所有国家更全面地了解目前的经济问题,并就此找到有效的解决办法。

71. 部长们指出,全球经济复苏的迹象极少,各国对于加强全球安全建立公正、

公平和毫无歧视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期望仍未实现。发展中国家因缺少贸易机会,获得的技术不充足,商品价格历来较低,债务负担极为沉重再加上财政经济严重短缺,经济增长仍十分缓慢。部长们认为,世界经济中的典型问题仍未得到充分的重视,不结盟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仍坚韧不拔地推动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部长们赞同印度尼西亚政府在1994年9月召开一次发展中国家专家和决策人讨论发展计划的、出席人员不受限制的会议,以便研究与制定注重行动的方案,促进发展中国家的自力更生和持续发展。

72. 部长们回顾了1993年5月10日至13日在巴黎召开的不结盟运动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通过的《最后文件》以及1994年10月5日在纽约召开的77国集团第十七届会议的最后声明。在此方面,他们强调有必要使77国集团的《加拉加斯行动纲领》和不结盟运动《经济合作行动纲领》协调一致。部长们认为,联合协调委员会应有充分能力在此领域最大限度地加强两个集团之间的关系。部长们建议,将在不结盟运动第十一届首脑会议之前召开的经济合作行动纲领协调国家第7次会议应全面审议和评价经济合作行动纲领,以便找到现有问题,确立优先秩序并确定项目实施时间。

73. 部长们审议了南-南合作的现状,并重申,南-南合作是改革合作关系努力中的关键一环,并且是加强发展中国家发展的关键因素。他们重申雅加达首脑会议和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就此问题作出的评估和通过的指导方针仍然有效。在此方面他们请常设部长级委员会优先审议这一事项,并提出具体建议以加快南-南合作的步伐,使次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的合作融为一体,并将其结论提交给不结盟运动第十一届首脑会议审议,以便通过有关决定。

74. 部长们认可在南-南合作范围内有一系列倡议和项目已经着手落实,但是南-南合作的充分潜力还远没有挖掘出来。因此不结盟运动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应致力于扩大和加强目前的努力,开发新的和具体的合作形式与优先事项,并制定现实的落实方法。在此方面,部长们重申渐进灵活方式很有价值,这样可以由一些发展中国家先开展被认为可行的项目,只要此类项目对所有发展中国家开放,并不妨碍其他发展

中国家的基本利益。

75. 部长们强调,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正实施大胆政策,在不利的国际环境中重建其经济。发展中世界受各种因素的影响尤为严重,其中包括商品价格的实际价值史无前例地下跌,外债危机严重,缺少财政和技术转让,商业惯例限制过多以及多边贸易体制方面有可能出现新形式的保护主义等等。

76. 部长们强调,在摩洛哥签署《最后文件》以及签署宣布成立世界贸易组织的《马拉喀什协议》完成了国际经济关系史上最为复杂和宏大的多边贸易谈判。部长们敦促所有国家政府把世界贸易组织作为一永久论坛(其中贸易议程一直与不断变化的全球需求时刻相关),以便持续不断地放宽、规划和扩大国际贸易。他们还坚持认为有必要保障发展中国家获得优惠协定所提供的优惠条件以及充足的财政和技术支助,以便使其出口多样化,并弥补由于世界贸易放宽而造成的直接损失。

77. 部长们强调,在乌拉圭回合拟订的新协定、规则和结构应付诸实施,以便给全球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增加市场机遇,扩大世界贸易,并增加收入和就业机会。他们期待即将成立的世界贸易组织将有效地协助拟订符合规则的竞争性条例,设立非歧视性和可以预见的贸易体制以及保护发展中国家的权力和利益。他们确定,应为最不发达国家以及食品净进口国作出补偿安排,因为这些国家会因优惠普遍减少和乌拉圭协议实施面临收入损失的困境。

78. 部长们指出,发展中国家正在进行结构改革和实施全面经济自由化政策,而发达国家却正采取各种保护措施。部长们表示关注的是,力图利用环境保护和社会条款来绕过在乌拉圭回合中经多边商定的贸易自由化构架,此乃新形式的保护主义。部长们强调全球贸易体制经仔细谈判达成了《最后文件》所有签字各方权利、义务和利益的均衡,因此表示世界贸易组织在审议有关国际贸易的商定议程时,应充分遵行赋予其他国际组织的权限,并在讨论中遵行全球性原则和在相互给予优惠方面遵行平等原则,不应妨碍发展中国家在国际贸易中的相对有利地位。

79. 部长们考虑到乌拉圭回合之后出现的挑战,呼吁协调局主席与77国集团主席一道探讨有关章节中关于在乌拉圭回合之后确保发展中国家更多的进入市场所需

的条件。

80. 部长们敦促发达国家不再为政治原因对发展中国家运用单方面经济强迫措施,以及对国际合作施加政治条件。同样,他们敦促国际社会采取紧迫有效措施制止这种行为。

81. 部长们认为,在乌拉圭回合结束之后,南-南合作必须给予高度重视。南-南合作应作为长期增长和发展以及加强南-南经济关系、扩大和加强发展中国家经济合作方面任何战略中的关键一环,这一点应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部长们认为有必要如南方委员会报告所建议的那样采取全面政策,探讨发展中国家合作和一体化问题中所有方面。在此方面,部长们重申,他们认为有必要促进和加强私营部门的活动,因为这在推动南-南合作方面可以发挥重要作用。部长们赞赏宣告非洲经济共同体成立的协议生效。认为这是迈向南-南合作的一步。

82. 部长们表示关注开发计划署最新一期《人类发展报告》依照危机状况把各国分类。此种分类对各国的发展和进步努力会产生不良影响。部长们授权设在纽约的协调局主席与秘书长商讨此事。

83. 部长们重申,全球贸易优惠制度是推动和扩大发展中国家间贸易的一个重要手段。他们注意到,第一轮谈判成效甚微,因为许多国家仍未签署或批准该协议。他们敦促仍未签署或批准该协议的国家尽早采取行动。部长们注意到,按照既定时间表,第二轮谈判仍未结束,因此呼吁尽早结束第二轮谈判。他们赞赏古巴共和国请求在目前全球贸易优惠制度第二轮谈判结束之后主持谈判委员会部长级会议。

84. 部长们欢迎大会第48/164号决议请联合国秘书长在联合国所有有关组织,特别是联合国贸发会议的(其作用将得到加强)帮助下提交一份题为“南-南合作现状”的全面报告。部长们建议,上述报告应进一步包括不结盟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相互补充的深入分析,以便找出南-南合作随即可行的领域以及资助南-南合作的问题。部长们呼吁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主席和77国集团主席详细探讨发展中国家为此报告提供的投入。

85. 部长们确认有必要振兴联合国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国际合作中所起的

重要作用。部长们注意到联合国秘书长题为《发展议程》的初步报告。在此方面，部长们极为重视《发展议程》，认为这可作为国际经济合作的基础。部长们授权协调局主席与77国集团主席一道协调其成立的小型工作组筹备会员国的立场，以此作为预定就《发展议程》交换意见的基础，部长们还欢迎即将举行的77国集团部长级特别会议，这将提供审议议程的机会，并确定发展中国家的投入。

86. 部长们欣见一致通过的大会第49/165号决议要求重开对话，通过建立伙伴关系加强国际经济关系以促进发展。部长们重申，对话应符合相互利益和益处、相互依存、共同承担责任以及在持久发展方面建立伙伴关系以求在公正、公平和平等的基础上建立新的国际秩序。部长们建议，雅加达首脑会议以及1993年在巴黎召开的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会议的《最后文件》的有关章节应在联合国秘书长就推动对话的方式方法提交的建议中得到反映。在此方面，部长们赞同不结盟运动设在纽约的协调局提出的建议，请一个独立机构，如南方中心，就推动对话可采取的方式方法进行研究。协调局通过其成立的小型工作组应审议研究结果，并提交给联合国秘书长，以此作为不结盟运动的贡献。部长们建议，参照有关职权，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主席与七十七国集团主席和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第十一届会议主席合作，与其发达国家伙伴，特别是七个工业化国家集团开展必要接触，以便落实大会第48/165号决议。

87. 部长们重申，他们认为有必要加强国际合作、公平贸易和国际金融制度以求持久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部长们呼吁注销或减少官方债务和债息，并认为愈发有必要立即着手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商业债务问题。他们进一步呼吁更广泛地采纳债务变股本、债务用于自然、债务用于儿童和债务用于发展等变通措施，同时不妨碍上述解决办法，以使借债的发展中国家重新安排其外债，并支助其持久发展项目。部长们还呼吁扩大目前的债务减免计划，使其惠及所有类型的债务国。他们敦促多边金融机构继续支助债务和债息减缓计划，并针对偿还债息困难重重的发展中国家实行有利于增长的解决办法。他们请发达债权国，私营银行以及多边金融机构向发展中债务国家提供新的适当财政支助，特别资助收入中等和收入较低，债务负担

沉重但仍继续履行其国际义务的国家,而且应适当关注最不发达国家。

88. 部长们表示关注的是,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发展援助越来越少,而且因偿还债息和贸易条件持续恶化造成资源外流,使情况雪上加霜。这类资源对于满足发展中国家的投资和资本需求并满足其人口的发展需求十分关键。在此方面,部长们重申应召开一次讨论发展筹资问题的国际会议。部长们还呼吁随着发展中国家获得的资本越来越少,应大幅度重新分配特别提款权,以恢复发展中国家的财政储备和信贷价值。

89. 部长们敦促有关各方,特别是发达捐助国家、私人银行以及多边金融机构认真考虑提交给1993年7月在东京召开的七国工业国家首脑会议领导人的《不结盟运动主席备忘录》中列举的各项建议。该备忘录题为《立即着手解决发展中国家的双边、多边和商业债务问题》。在此方面,部长们欢迎印度尼西亚政府作为不结盟运动主席请求在不远的将来主持一次会议,探讨收入较低、债务沉重国家的问题。

90. 部长们对官方发展援助的减少表示关注,并重申提供充足的发展资金是发展中国家发展努力工作中的关键一环。为此目的,发达国家应实现将其国民生产总值的0.7%用于发展援助的目标。部长们感到遗憾地是,用于发展目的的财政流动,特别是外国直接投资仍显不足,尽管发展中国家努力创造良好投资环境。部长们得出结论,国际社会应作为优先事项探讨发展援助问题。

91. 贸易、金融和货币问题之间相互联系的重要性,认为需要改善贸易环境,以使发展中国家实现其发展目标。在此方面,部长们欢迎哈桑国王二世阁下在乌拉圭回合闭幕会议上所提的建议:成立一个高级政府间小组,研究国际经济谈判的新机制,以便确保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世界贸易组织之间的合作。这将有助于加强贸易、货币和金融领域之间的相互连通,也有利于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及其与人的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当务之急兼容并蓄,使发展中国家对落实重新启动全球经济的一致战略作出更大贡献,以求解决世界上失业和广泛贫穷的问题,并就世界集体经济安全体制达成协调一致,同时使各区域集团拥有充分的发言权,其基础是一种能够解决主要经济问题并向世界各经济机构提供指导的全球合作新结构。

92. 部长们重申其十分关注最不发达国家面对其发展伙伴经历的毫无减弱迹象的发展危机。他们强调,自通过《行动纲领》以来,联合国大会按照新的标准又把六个国家列入最不发达国家之列,这显然要求向最不发达国家追加资源,以满足其十分迫切的投资需求。部长们在此呼吁所有各方充分、有效和迅速实施《1990年代资源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在此方面,他们强调,应落实具体支助行动,持续振兴和加快最不发达国家的增长,使其在最不发达国家发展过程中最为关键的所有有关领域产生影响。他们表示,这种行动必须解决南方委员会最近一份报告中所突出的最不发达国家正在面临的紧迫债务问题。他们敦促发达捐助国免除所有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至少将债务转为赠款。他们还呼吁所有有关各方采取具体步骤,协助最不发达国家以优惠条件使其出口产品更多的进入发达国家的市场,并呼吁发达国家采取适当的财政和货币政策,在服务 and 加快外国直接投资流动方面采取支持行动,以特别帮助最不发达国家。部长们还表示十分关注一些最不发达国家遭受自然灾害影响,因此敦促国际社会向其提供所有帮助与合作,使其从最大的损失中得以恢复。

93. 部长们承认联合国应发挥主要作用,支持发展中国家在科技领域建立其本国能力的努力,并强调有必要使发展中国家以优惠条件更多地获得技术转让。他们欢迎召开一次协商会议,考虑更为有效地汇集资源满足发展中国家的科技需求。他们欢迎大会第48/179号决议呼吁尽早召开此次会议。他们授权协调局参照1993年5月在巴黎举行的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会议《最后文件》,让不结盟运动为此次会议作出有效贡献。部长们强调,联合国秘书长与此同时应采取所有措施,确保充分实施科学技术促进发展方案的中期计划。

94. 部长们强调,高度工业化国家对双重用途的技术或其它敏感技术施加的出口控制不应妨碍发展中国家获得技术或技术转让。部长们决定进一步研究此事项。

95.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不结盟运动科学和技术中心理事会1993年会议上通过的扩大合作方案。他们欢迎对于高度优先领域给予新的重视。如农业遥感抗除疟疾工作的评估和经济作物的组织培养等。不过,他们认为,不结盟运动科学和技术中心

需要给予充分的承诺和财政支援,以使其充分发挥职能。他们认为,成立科学和技术中心并在发展中国家接触机构间建立网络可以给南南技术合作带来新的动力。

96. 部长们认为,在许多发展中国家,人类住区方面的成就并不足以逆转人口生活状况恶化的趋势。部长们特别表示不结盟运动支持于1996年在土耳其召开第二届联合国人类住区问题会议。他们呼吁不结盟国家积极参与这一重要会议,并在会议期间及其各筹备委员会的会议期间协调立场。

97. 部长们赞赏地回顾到1993年10月在巴黎召开的不结盟运动部长级人口会议,会议极大地促进了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第三届筹备委员会会议的务实讨论和成功。他们高度赞扬埃及政府为订于1994年9月在开罗召开的人口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所作的安排。他们认为,会议将提供机遇,加强全球、区域和国家一级的行动,并从适当的发展角度探讨人口问题及有关的社会经济因素。部长们还敦促会议调动充足资源,用于下一个10年的行动纲领。他们强调不结盟国家应在部长一级有效地参与此次会议,并认为有必要密切跟踪会议成果的落实。

98. 部长们十分关注世界粮食和农业状况继续恶化,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他们重申不结盟成员国有必要立即行动开展合作,消除世界上广泛的饥饿现象。在此方面,他们欢迎成立粮食安全特设专家咨询小组,并赞同1994年雅加达会议上提出的各项建议。他们还欢迎印度尼西亚政府主动要求在1994年10月主持召开雅加达首脑会议授权举行的不结盟运动成员国粮食和农业部长会议。

99. 部长们还注意到发展中国家经济状况一直参差不齐,并重申应特别重视非洲的紧迫经济状况。他们进一步表示十分关注在各个政府间论坛达成的众多协调一致协议和承诺仍未得到实施。但是他们欢迎题为“1990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大会第48/214号决议,并敦促所有有关各方实施该决议。部长们还决心在各个国际论坛上加强集体压力,以推动这些协议的落实,特别提议的非洲商品多样化基金。他们还欢迎摩洛哥哈桑二世阁下今年4月在马拉卡的乌拉圭回合闭幕会议上向国际会议发出的呼吁,其中要求展开一个真正的非洲马歇尔计划,以减轻该大陆的遍地贫穷和非洲人民特别是撒哈拉以南非洲人民的苦难。

100.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亚洲太平洋区域的一些发展中国家取得显著进展和这些国家之间及其与该区域其它发达国家之间建立的合作关系。部长们认为,这些国家及该区域的经济经验为发展中国家的区域合作提供了新的财富。他们还指出,全球经济增长在不同的发展中区域已拥有自身的动力,因此再也不能从发达世界经济振兴才会带动发展这一角度来看待发展中国家的发展。这一新的转变应加强不结盟运动之间的相互支持,以改善南南合作前景,并给北南合作注入新的因素。

七、环境与发展

101. 部长们强调了环境与发展问题的全球性,需要本着1992年6月里约热内卢环发会议商定的伙伴精神发起全球努力,并为解决如此大规模的问题作出坚定的承诺。他们重申致力于按照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热内卢宣言》在可持续发展方面促进采用平衡与综合的方法。他们确认,各国在依照其本国的环境与发展政策开采其本国的资源方面拥有主权,但同时应确保在它们管辖或控制范围内的行为不对地处其国家管辖范围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环境造成任何损害。

102. 部长们表示希望,应如在里约热内卢所预期的那样兑现贯彻《21世纪议程》的承诺,在优惠的基础上提供新的和额外的财政资源和技术转让,同时应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谈判的范围内继续作出承诺。他们对在里约热内卢所作出的财政承诺事实上没有实现表示关切,并敦促发达国家恪守诺言。他们欢迎1994年3月16日在日内瓦就今后3年改组和补充全球环境设施的问题达成了结论,认为这是沿着正确的方向走出的一步,并呼吁增加对全球环境设施的补充。

103. 部长们认为,应按照《21世纪议程》以及《气候变化和生物物种多样性公约》以及未来的《防治沙漠化公约》的设想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资源和技术,并应和发展中国家在执行各个行动方案的实际需求相吻合。因此不应仅限于向全球环境设施提供资金。他们呼吁向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方案额外提供范围广泛的资金,包括双边援助、低息贷款和债务与自然互换,同时又不影响对全球环境设施的承

诺。在这方面,他们强调了产生政治动力和承诺的重要性。

104. 部长们欢迎《气候变化纲领性公约》已于1994年3月21日生效,并欢迎大会决定于1995年在柏林举行该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一届会议。他们还注意到《生物多样性公约》已于1993年12月19日生效。部长们号召发展中国家积极参加缔约国会议第一届会议的讨论,并强调采取统一立场的重要性。

105. 部长们注意到了发展中国家逾9亿人民的生存正受到沙漠化威胁的事实,强调为制定防治沙漠化,特别是在非洲防沙治沙国际公约目前正在进行谈判的重要性。他们重申了77国集团关于建立执行《公约》特别基金的立场。在该基金成立之前,在全球环境设施筹资方面应酌情考虑区域性沙漠化项目。他们呼请各国批准《公约》,以加速《公约》的生效。

106. 部长们核准了《巴塞尔公约》第二届会议所作的决定,即在1997年年底之前禁止危险废料从经合发国家运往非经合发国家以作最后处理的越界运输,并敦促严格执行这一规定。

107. 部长们还强调了正在举行的联合国跨界鱼类和高度洄游鱼类会议工作的重要性。该会议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UNCLOS 1982)为保存和管理公海中的跨界鱼类和高度洄游鱼类编制新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108. 部长们指出,发展中国家由于在灾害预防、准备、减缓和救济方面缺少足够的基础设施,因此依然是自然灾害的主要受害者。他们审议了1994年5月23至27日在日本横滨举行的世界减少自然灾害会议的成果,并建议,不结盟国家为执行《使世界更为安全的横滨战略》开展彻底的后续行动,并加强它们在这一领域的相互合作。他们还指出,经济发展和进步会推动发展中国家为减少灾害建立必要的基础设施,而优惠资源和技术转让对加强它们在这方面的努力具有关键的意义。

109. 部长们赞赏地注意到了1994年4月25日至5月6日在巴巴多斯布里奇敦举行的联合国发展中小岛屿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成果,呼请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尽早执行该会议所通过的各项建议和决定,并采取后续行动。他们进一步敦促发达国家和国际金融组织考虑发展中小岛屿国家的特殊性及其脆弱性,优先为执行《巴

巴多斯会议行动方案》提供新的资金。

八、海洋法

110. 部长们注意到《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即将于1994年11月16日生效,并敦促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参加这一历史性事件,出席定于1994年11月16日在牙买加金斯敦举行的缔约国首次会议。部长们重申该《公约》对实现不结盟运动成员国愿望的意义,并强调有必要通过早日批准或加入实现《公约》的普遍接受。

九、人权

111. 部长们重申了各国的庄严承诺,决心依照《联合国宪章》和关于人权和国际法的其他国际文书为促进普遍尊重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履行各自的义务。

112. 部长们指出,世界事件使得政治更加多元化,民主原则获得尊重,人们承认处于外国或殖民统治或外国占领下的人民有行使普遍和不可分割的自决权的权利。他们确认,民主为保护和促进人权提供了透明的制度。各国有权在尊重他国国家主权和不干涉他国内政原则的基础上自由地建立他们自己的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制度。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宽恕侵犯和滥用人权情事。

113. 部长们对武装冲突纷争之地发生不可接受并须加以有力谴责的肆意屠杀事件表示严重的关切,并重申,国际人道主义法,尤其是《1949年日内瓦公约》为这些公约的缔约国通过履行其义务而确保人权作了基本的规定。

114. 部长们重申,在国际合作以及联合国宗旨和原则的范围内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乃是国际社会应当关心的问题。他们强调指出,不应把人权当作政治压力的工具,尤其用来对付不结盟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他们强调指出,应当拒绝利用人权作为提供贸易和经济援助条件的任何企图。

115. 部长们重申,虽然人权具有普遍性,但从制定国际规范这一能动进程的角

度看待人权问题,同时应顾及国家和区域特殊性的意义以及各个历史、文化和宗教的背景。他们强调指出,不得为侵犯受到普遍承认的人权的情事提供任何借口。

116. 部长们重申了他们的信念,1993年维也纳世界人权会议为人权事业作出了重大的贡献。他们对《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表示欢迎,并呼吁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充分和均衡地予以执行。联合国在这方面的作用应是为解决社会和人道主义的问题促进国际合作,并在这方面在不将预定和额外发展援助方案资源转移他用的情况下为此目的拥有必要的资源。

117. 部长们回顾了设立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职务的大会第48/141号决议。他们对任命阿亚拉·拉索大使为人权专员表示欢迎。他们再次强调指出,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的必要性应受本着国际合作对话精神的公正性、客观性以及不加区分原则的指导。他们欢迎同一决议规定,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人权委员会是负责制定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决定和政策的负责机构。他们重申有必要使这些机构的工作合理化,以便通过加强协商制度避免重复,并促进协商一致。他们强调指出,保护人权应照顾有关国家的文化和社会特点。

118. 部长们强调应在个人的基本权利和自由和对社会和国家的责任之间求得平衡。他们重申,他们对出于无关的政治新动机而有选择地谈论某些人权方面,同时却忽视与人类基本需求更直接相关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的倾向表示关切。

119. 部长们重申,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社会歧视以及新形式的种族主义和恐惧憎恨外国人的现象都构成对人权的严重侵犯,必须采用一切合法的手段与此进行斗争。他们重申使他们不安的是,各发达国家出现的严厉的移民政策,严重地限制人员流动并且滋长了恐惧和憎恨外国人的意识。在这方面,他们强调指出,应特别注意移徙工人及其家属的情况,并鼓励各国加入有关的国际文书。

120. 部长们重申,发展权是任何个人和民族所拥有的普遍和不可剥夺的权利。他们强调指出,国际社会应在这方面推动集体合作,要实现发展权就需在国家一级制定适当的发展政策,并在国际一级建立公正的经济关系体制。

121. 部长们回顾了雅加达首脑会议关于恐怖主义问题的《最后文件》。恐怖主

义在世界许多地方已构成对享受人权的一种最大的威胁。他们承认恐怖主义侵犯了人权,并明确地谴责一切恐怖主义行为。他们强调指出,资助恐怖主义,或允许利用国家领土对其他国家计划、组织、培训、挑唆或犯下恐怖主义行为,这些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他们对大会通过第48/122号决议以及人权委员会通过关于人权与恐怖主义问题的第1994/46号决议表示欢迎,并敦促国际社会采取适当措施在同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恐怖主义的威胁作斗争的过程中增强合作,无论恐怖主义活动在何处出现,由何人所犯,其目标针对何方。

122. 他们强调了雅加达首脑会议《最后文件》第100段的内容。第100段将恐怖主义和处于殖民或外国统治和外国占领下的人民为自决而进行的斗争作了区别。

123. 部长们研究了前南斯拉夫境内的人权情况。他们认为,种族清洗是许多大规模和有系统地侵犯人权情事的直接原因,主要受害者是穆斯林,他们事实上有可能被灭绝。他们敦促所有国家立刻采取措施,同已被联合国大会有关决议确定为种族灭绝的这种可恶作法展开个别和集体的斗争。在这方面,他们重申了他们的信念,那些犯下或命令犯下这些行为的人应负个人责任,国际社会应竭尽全力将他们绳之以法,并确保受害者有权获得适当有效的补偿。在这方面,他们对设立国际战争罪法庭表示欢迎,但对在履行其使命方面出现延误表示严重的关切。他们还对桑扎克和科索沃穆斯林的人权继续受到侵犯一事表示关切,并强调有必要立刻部署国际人权监测员。

十、社会发展

124. 部长们重申,不结盟运动致力于在社会发展领域促进国际合作。在这方面,他们重申支持定于1995年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并保证为首脑会议的成功作出贡献。他们决定在该首脑会议期间与77国集团合作协调不结盟国家的立场,并在这方面强调指出,在审议首脑会议讨论的核心问题时应把人民及其社会的优先需求放在国家和国际努力的中心地位,这样就应当能通过一项目标和执行手段明确并有适当后续程序的注重行动的计划。在这方面,国家行动和国际合作

应优先重视消除贫困、扩大有效的就业机会、创造有利的国际经济和社会环境以及消除阻碍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障碍。不应让结构调整政策和外债消极地影响人力开发方案。他们虽然承认首脑会议的筹备工作取得了进展,但仍敦促国际社会加快实质性筹备努力的进程,以使首脑会议获得圆满成功。部长们建议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出席定于1995年3月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125. 部长们重申,不结盟运动支持定于1995年在北京举行的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他们决定协调努力,达成一项行动纲领,以加速消除阻碍妇女在生活各个领域充分和平等参与的各种障碍。为此,他们呼吁迅速执行第10届首脑会议和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的决定,召开专门讨论妇女发展作用的不结盟国家第四次部长会议。他们呼吁全体成员国政府为筹备会议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并早日采取行动,将《公约》的各项条款纳入国家立法,以便实行《公约》,减少两性差别,赋予妇女权利和消除女孩和妇女在生活周期各个阶段所面临的歧视。他们特别敦促成员国政府为促进家庭内部的两性平等支持具体的行动和战略,包括男女分担家长责任,在紧急情况中解决性别问题,并为女孩和妇女这些特别对象群体,例如贫困家庭和处境特别困难的女孩和妇女,采取行动。他们呼吁国际社会采取适当的行动,以便利不结盟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实现会议制定的各项目标。

126. 部长们完全认识到妇女在社会中的民主权利,并强调她们作为发展进程的受益者和活跃分子平等参与所有方面发展行动的重要性,尤其是教育和培训、保健、就业和使用新技术。他们敦促采取一切必要的步骤发展有利于妇女充分纳入可持续发展进程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

127. 部长们重申他们致力于实现儿童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所通过的《宣言》和《行动计划》为2000年规定的各项目标。部长们强调指出,需要特别保护和促进儿童权利,并呼吁采取更有力的行动,改善世界各地儿童的状况,并使他们在和平与安全的条件下谋求发展并接受教育。他们感到不安的是,由于不足的社会经济条件、自然灾害、武装冲突、文盲、饥饿和伤残,世界许多各地的儿童仍处于危急状态之

中。他们确信应采取紧迫有效的国家和国际行动。他们还谴责在武装冲突中利用儿童的做法。他们呼吁尚未批准《儿童权利公约》的所有不结盟运动成员国政府尽早这么做,并无论如何应在1995年年底之前各自完成并实行国家行动方案,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在1995年年底之前实现十年中期目标以及在2000年前实现儿童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目标。他们宣称,儿童享有在和平与安全的条件下追求发展、健康和教育的权利。部长们对“20/20设想”的概念表示赞同,并呼吁捐助国将20%的发展援助用于人力开发优先项目,并建议成员国政府将其20%的预算用于人力开发优先事项,尤其是儿童的需要。部长们回顾了人权委员会的题为“必须采取有效国际措施以防止和消除贩卖儿童、儿童卖淫和从事色情活动”的决议,并呼吁采取紧急行动,防止剥削性地利用儿童从事卖淫和色情活动,以及防止贩卖儿童和儿童器官。这些罪恶活动对不结盟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儿童的影响特别大。他们呼吁采取更有力的行动,改善世界各地儿童的状况;不应让结构调整政策和国际债务消极地影响人力开发方案,尤其是对儿童有直接影响的方案。

128. 部长们忆及,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在雅加达首脑会议上敦促各联合国主管机构加倍努力,为青年的发展制定注重行动的规划。在这方面,部长们呼吁:

a. 尽量将1995年专门讨论青年事务的联大特别全体会议安排在1995年10月24日,从而会议可与庆祝《联合国宪章》签字50周年同时进行。

b. 应有最高政治级别人士参加联大特别全体会议和;

c. 全体会议,除了别的之外,应正式通过《到2000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和《青年意向宣言》,部长们敦促成员国就此向秘书长提出他们的答复。

129. 部长们对滥用麻醉品和非法贩运麻醉品和精神药物所构成的危险深感不安,因为这些行为不但在精神和体质上继续对社会构成了严重的威胁,而且严重威胁着儿童的生境及其未来,尤其是因为发达国家的需要有所增加。他们提请注意贩毒者和恐怖主义份子之间日益增长的联系,因为这对世界各地的和平与稳定带来了严重不利的后果。他们支持大会第48/12号决议所建议的各项措施,并重申有必要开展国际合作,管制麻醉品和精神药物的非法生产、供应、需求、贩运和分配以及因

这些活动而产生的洗钱。他们再次重申,如国际社会不采取协调全面的行动以解决这一问题的所有方面,包括有必要减缓贫困现象、增加对发展中国家社会经济发展方案及其生产地区竞争性经济活动的发展援助,以使这些国家的居民,尤其是农民及其家属,摆脱麻醉品贩运商业圈子的桎梏,就无法永久地解决这一问题。他们重申支持国家主权和不干涉他国内政的原则,并指出,贩卖麻醉品的问题不应沦为追求政治目标的工具,并警告,应按照国际法的既定原则和现有双边条约向罪恶的麻醉品发起战争。他们呼吁不结盟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在同麻醉品作斗争的过程中加强合作。

十一. 运动:一般性政治问题

130. 部长们审议了自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中东、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世界其他地区的具体发展情况。

巴基斯坦和中东问题

131. 部长们重申支持1991年10月马德里和平会议开始的和平进程。会议的目标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号和338号决议和以土地换取和平的原则在中东实现全面、公正和永久和平。他们承认以色列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1993年9月13日签署的《巴勒斯坦-以色列原则宣言》以及双方于1994年5月4日在开罗签署的关于加沙地带和杰里科地区问题的《协定》是重大的步骤。《协定》通过以色列部队的撤走以及巴勒斯坦警察部队的进驻使《宣言》第一阶段执行工作有了实际的内容。部长们也承认《约旦-以色列共同议程》是一个重大的步骤,并希望通过以色列完成中东全面和平的基本要求促使其他方面急切地取得进展。

132. 部长们确认,中东全面和平应包括:以色列全面撤出一切巴勒斯坦领土,包括耶路撒冷,撤出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叙利亚戈兰和约旦领土,并撤出黎巴嫩被占领土,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民族权利,首先是在自己的国土上实现自决的权利,确保该地区所有国家,包括1947年11月29日第181(II)号决议中提及的国家,在安全和

受到国际承认的边界内享受和平与安全的安排；按照1948年12月11日大会第194(III)号决议以及后来的有关决议解决巴勒斯坦难民的问题，解决以色列定居点问题。

133. 部长们以及1968年5月21日安全理事会第252号决议。该决议呼吁以色列废除改变耶路撒冷法律地位的一切措施。他们重申，以色列作为占领国所采取的一切立法和行政措施以及各种行动均属无效，如这些措施和行动改变或意图改变耶路撒冷圣城的性质和地位，尤其是所谓的关于耶路撒冷是以色列首都的“基本法”。在这方面，他们忆及1980年8月20日安全理事会第478(1980)号决议，其中呼吁在耶路撒冷设有外交使团的国家从圣城撤出这些使团。他们在这方面重申，耶路撒冷问题光靠单方面的措施是无法解决的，并指出，以色列和巴解组织于1993年9月13日签署的《原则宣言》规定，耶路撒冷的问题留待谈判的最后阶段去处理。

134. 部长们重申，以色列在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和其他阿拉伯领土上所建的定居点是非法的，也是对和平的障碍，应予以拆除。他们强调指出，以色列在被占领土建立定居点的政策和做法已带来严重的安全、经济和社会后果。他们认为，除了别的以外，全面和平要求拆除这些定居点。

135. 部长们忆及1980年3月1日安全理事会第465(1980)号决议以及确认1949年8月12日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适用于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圣城和以色列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所有其他领土的其他决议。

136. 部长们重申支持安全理事会第904(1994)号决议，其中谴责1994年2月在被占西岸希伯伦的易卜拉希米清真寺对正在祷告的手无寸铁的无辜巴勒斯坦人的大屠杀，并呼吁国际社会采取最果断的行动，以确保这种行为不致重演。他们还重申，必须采取充分的措施以确保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的安全，并保护他们，以色列必须结束其在阿拉伯被占领土建立或巩固定居点的政策。他们重申，必须紧迫和优先地解决在被占领土的以色列非法定居点问题，因为这些定居点的存在继续违背了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日内瓦第4号公约》，并已证实对和平进程构成了严重的威胁。

137. 部长们重申,以色列作为占领国应为自1967年以来从被占巴勒斯坦领土驱逐出境的巴勒斯坦人的返回提供便利,加速释放被任意拘留或囚禁的巴勒斯坦人以及严格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一切基本自由,例如受教育的自由,包括开设学校、大学和其他教育机关的自由。

138. 部长们赞赏地注意到叙利亚、黎巴嫩和约旦政府全面致力于中东和平,为打开取得进展的前景而作出的卓越的努力,要求以色列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并按照国际法和武力攫取领土不可接受的原则,全部撤出被占的叙利亚戈兰、黎巴嫩和约旦领土。

139. 部长们认为,以色列作为占领国已经或即将采取的一切立法和行政措施以及行动,例如企图改变被占叙利亚戈兰的性质及其法律地位的1981年12月14日的非法决定,不仅无效,而且公然的违反了国际法和1949年8月12日的《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公约》,因此不具有任何法律意义。他们呼吁以色列遵守1981年12月17日安全理事会第497(1981)号决议,并为执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各项决议从被占的叙利亚戈兰全部撤出,撤至1967年6月4日的界线为止。

黎巴嫩

140. 部长们表彰黎巴嫩出现的积极发展,即,民族和解进程不断取得进展,黎巴嫩政府通过本国部队的努力成功地保证了在全国各地,尤其是黎巴嫩南部和西贝卡谷地,行使全面权利。他们呼吁尊重黎巴嫩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并谴责以色列继续侵占黎巴嫩南部部分地区以及西贝卡谷地。他们重申有必要迅速和无条件地执行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他们强调迫切需要重新建设黎巴嫩,并敦促国际社会发挥更积极的作用以推进这一巨大的努力。

141. 由于以色列1994年6月3日入侵了黎巴嫩南部,部长们通过一份单项决议,其中谴责侵略,并呼吁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和中东和平会谈联合主办国-美国和俄罗斯联邦-立刻采取行动,结束侵略和侵略升级,以拯救整个和平进程免于崩溃。该项决议

获得一致通过,并载入(NAC/M.11/Res.3)号文件。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的局势

142. 部长们审查了伊拉克与科威特间的局势,并强调指出,不结盟运动全体成员国致力于尊重科威特和伊拉克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部长们还强调指出,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所有有关决议是在该地区建立和平、安全和稳定的手段。部长们呼吁伊拉克明确无误地确认,伊拉克承认科威特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国际边界,并接受第833号决议,从而为在该地区实现安全和稳定创造积极的气氛。

143. 部长们要求伊拉克完成执行安全理事会有关释放科威特囚犯以及解决所有失踪人士问题的决议。

144. 部长们注意到伊拉克和特别委员会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687号决议(c)节各段目前的接触所取得的进展。部长们还要求按照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规定结束一切人类苦难。

也门

145. 部长们赞同通过和平手段尤其是安全理事会第924/1994号决议,为解决冲突,实现和平和稳定,并在也门当事各方之间恢复对话而作努力,包括立刻停止战斗,停止提供可推进战斗继续进行的一切武器和军事装备,并尽早向该地区派遣一个调查事实真相特派团协助也门当事各方恢复对话。

146. 部长们在强调不可使用武力解决政治争端的同时,敦促全体也门当事各方立刻恢复谈判,以便和平地解决他们之间的争端,恢复和平与稳定,并保障也门人民的利益。这应能对维护整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作出积极的贡献。

利比亚

147. 部长们欢迎利比亚已经接受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731(1992)号决议,并重申,部长们希望有关各方找到和平与公正的解决办法,并按照国际法准则和《联合国

宪章》的原则确保所有各方的利益和权利。他们对持续的危机对利比亚人民、邻国以及整个地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表示关切。他们呼吁有关各方不要采取任何会导致升级的行动,并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六章和平迅速地解决危机。他们欢迎并拥护阿拉伯联盟1994年3月27日第5373号决议,并敦促安全理事会参考该项决议中的新建议,达成和平公正的解决办法。

非洲

148. 部长们欢迎非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大会1993年6月在开罗举行的会议上决定在非统组织内部设立防止、管理和解决冲突机制。他们表示希望,这一开拓性组织能为迅速解决非洲的冲突带来新的结构性动力。

纳米比亚

149. 部长们欢迎鲸湾港及其沿海岛屿重新归入纳米比亚,这是纳米比亚非殖化进程完成的标志。他们表彰纳米比亚共和国政府和南非共和国政府按照不结盟运动的原则和平地解决了它们的争端。

南非

150. 部长们欢呼统一、民主和不分种族的南非共和国的成立,从而实现了不结盟运动长期以来所抱有的一项愿望。他们祝愿新生共和国繁荣和成功。他们称赞南非所有各方为了实现这一重大的民主改革所作出的不懈努力。

151. 部长们特别向纳尔逊·曼德拉总统致意。曼德拉总统是一位赢得了国际社会尊敬和南非人民信任的领袖。

152.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安全理事会最近关于南非问题的决议,并欢迎取消对南非实行强制性军备禁运以及其余制裁措施。

153. 部长们欢迎南非加入不结盟运动。他们满怀信心地希望南非为不结盟运

动、不结盟的主要目标及其在世界的地位作出积极的贡献。

154. 部长们欢迎南非加入非统组织,并表彰联合国、非统组织和不结盟运动、英联邦、欧洲联盟以及其他国际和非政府组织在参加南非选举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

索马里

155. 部长们欢迎索马里冲突各方于1993年3月27日签署了《亚的斯亚贝巴协定》,并赞赏地注意到非统组织当值主席埃及总统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以及埃塞俄比亚总统梅勒斯·泽纳维阁下,根据非统组织首脑会议的授权,按照上述协定为推动索马里民族和解过程作出了的努力。他们为不结盟运动主席在执行雅加达第十届首脑会议的授权方面所做的努力感到鼓舞。他们欢迎1994年3月24日索马里各政治组织的内罗毕宣言,并表示希望,《宣言》能导致有利于民族和解和全体索马里人兄弟般共存气氛的建立。部长们同意应探讨是否可能按照塞内加尔国家元首的建议以及由非统组织发起的1993年4月7日大会第46/167号决议的要求召开一次索马里问题国际会议。在这方面,他们建议不结盟运动索马里问题特别工作组应加紧工作。

156. 部长们表示支持联合国、非统组织、非洲之角次区域各国常设委员会、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斯兰会议组织和不结盟运动的努力,并支持它们在处理索马里的人道主义、安全和政治危机时所展开的合作。他们呼请国际社会发起大规模和有效的方案,协助重建、救济和恢复索马里。

157. 部长们向为索马里的和平与稳定事业而参加联索行动的不结盟各国特遣队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致意。他们还表彰特遣队在人道主义领域所作出的贡献以及所提供的援助。

安哥拉

158. 部长们对由于安盟拒绝接受1992年9月29日和30日举行的大选结果以及安

盟恢复敌对状态,使多人丧生,大量财产受损,安哥拉人民因此面临引人注目的局面表示严重的关切。他们谴责安盟的敌对态度,并敦促安盟无条件地接受按照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所举行的民主选举结果。他们敦促安盟举行诚意的谈判,以便使目前在卢萨卡的会谈产生确保该国永久和平的协议。他们呼请国际社会向受战乱影响的人民紧急增加人道主义援助。他们敦促安盟与联合国各机构及其人道主义组织合作,以配合它们援助这些人民的努力。

159. 部长们感谢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为在安哥拉实现永久和平所作出的努力。

卢旺达

160. 部长们对卢旺达的悲惨事件深表遗憾。卢旺达已有成千上万的人丧生,大部分国民在国内流离失所、难民大量出走,财产肆意被毁。他们进一步呼吁立刻停止席卷全国的暴力和大屠杀。他们欢迎安全理事会通过第918(1994)号决议,决定增加卢旺达维持和平部队的规模。他们还欢迎非统组织成员国为结束这一悲惨局面而作出的努力。他们呼吁全面有效地执行卢旺达政府和卢旺达爱国阵线1993年8月4日签订的《阿鲁沙和平协定》,并敦促当事各方本着民族和解的精神为结束暴力行为,建立新政府而采取行动。他们呼请国际社会、联合国以及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慷慨的人道主义援助和救济,帮助卢旺达人民和难民,并加强经济、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协助卢旺达经济的重建和恢复。他们还提请注意难民大量拥入邻国所造成的严重问题,并呼吁国际社会向这些国家提供大量支助,以配合它们在应付这些难民紧迫的人道主义需求方面的努力。

161. 部长们还单独通过一项决议。该决议载于(NAC/M.11/Res.2)号文件。

布隆迪

162. 部长们深切地感谢布隆迪政府和人民为民族和解所作出的承诺,并呼吁当

事各方继续为恢复和平与民主而努力。他们满意地注意到非统组织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机制所发挥的作用。他们敦促国际社会向布隆迪政府提供大量的经济和人道主义援助以及经济支助,为难民的遣返和国家武装部队的恢复提供便利,并协助该国的重建和恢复。

利比里亚

163. 部长们欢迎国家委员会于1994年3月7日成立,并欢迎按照《科托努协定》于1994年3月7日建立了利比里亚民族过渡政府。这是利比里亚走向永久和平和稳定的积极步骤。他们表彰西非共同体、非统组织和联合国为实现和平所作出的努力。他们敦促所有当事各方按照上述这些协定开始解除武装和复员的进程。他们指出,这一进程是按照《蒙罗维亚宣言》的安排于1994年9月7日举行自由公正选举的关键。他们还呼吁国际社会为遣返和重新安置难民继续向利比里亚提供各种援助,向联合国利比里亚信托基金捐款并协助该国的重建。

塞拉利昂

164. 部长们指出,自1991年3月以来,所谓革命统一阵线的武装叛乱分子在利比里亚民族爱国阵线的援助和唆使下,从同利比里亚交界之处发动武装袭击,不断侵犯塞拉利昂共和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他们还注意到,革命统一阵线叛乱份子越来越多地对无辜的平民犯下土匪和恐怖主义行为,违背了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则和一切文明行为准则。部长们因此强烈谴责无缘无故和毫无道理地侵犯,塞拉利昂的领土完整尤其是对无辜平民的生命和财产的肆意破坏。他们呼吁支助和唆使革命统一阵线的所有方面立刻停止并中断这些非法行为。

165. 部长们表示支持并欢迎塞拉利昂政府为反击侵略,平息革命统一阵线的叛乱而作出的努力,并鼓励塞拉利昂政府继续强有力地采取一切努力,早日结束叛乱战争。在这方面,他们热烈地表彰所有向塞拉利昂政府提供支助和援助的国家。他们

呼吁国际社会增加对塞拉利昂政府的经济、财政、物质和技术援助,协助该国政府向受战争影响的平民提供救济,并开始恢复社会和经济的运转,重建饱受毁残的经济。

166. 部长们认识到利比里亚恢复和平对塞拉利昂的局势可能会产生有利的影响,并认为这是强烈敦促1993年7月25日《科托努协定》所有各方应不再拖延地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履行它们的《协定》义务的补充原因。这些措施尤应包括解除一切战斗人员的武装,以及为防止进一步的跨界军事行动在利比里亚-塞拉利昂边界沿线设立缓冲区。

莫桑比克

167.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在执行1992年10月4日莫桑比克政府和抵运在罗马签订的《全面和平协定》方面最近所取得的积极进展。他们强调指出,应当紧迫地在举行大选之前完成召集所有部队、解除武装以及建立新的国家军队的进程。他们呼吁当事各方诚意地履行上述协定所规定的义务,以便按照莫桑比克共和国总统的政令于1994年10月27日和28日举行选举。他们还呼请国际社会提供必要的经济、财政、技术和人道主义援助,支助和平进程,并重新安置返回莫桑比克的难民。

阿乌祖地带

168. 部长们赞赏乍得共和国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之间达成协议,执行国际法院针对阿乌祖地带的争端作出的裁决,并赞扬以和平手段解决争端。他们认为这项协议为巩固不结盟运动的团结作出了贡献。

西撒哈拉

169. 部长们注意到解决西撒哈拉问题的进展情况,并重申运动支持联合国努力,

按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组织和主持一次全民投票。

马约特

170. 部长们重申雅加达马约特岛问题首脑会议所持的立场。他们确认科摩洛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对马约特岛的主权,并呼吁履行在1974年12月22日举行全民投票以前对尊重科摩洛的统一和领土完整作出的承诺。

马达加斯加群岛

171. 部长们重申不结盟运动支持马达加斯加共和国对由格洛里厄斯群岛、新胡安岛、欧罗巴岛和帕萨斯达印度岛组成的马达加斯加群岛的主权。他们注意到法国和马达加斯加当局之间正在进行的对话,并表示在这方面支持马达加斯加共和国政府。

查戈斯群岛

172. 部长们重申不结盟运动支持毛里求斯对查戈斯群岛,包括迪戈加西亚岛的主权,并呼吁前殖民国同毛里求斯政府进行对话,以便及早归还查戈斯岛。在这方面,他们满意地注意到双方已主动采取某些建立信任的措施。

亚洲

新喀里多尼亚

173. 部长们支持联合国《在2000年以前消除殖民主义宣言》,注意到法国政府在新喀里多尼亚采取积极措施,在《马蒂尼翁协议》的架构下,推动领土内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

东南亚

174. 部长们重申他们的信念,认为东南亚区域的和平与稳定可以通过培养各自的国家复原力,从而提高区域的复原力,以及通过在《东南亚友好合作条约》的架构内进行积极合作,以作为制定该区域内国际行为准则的基础而得到加强。他们还赞扬东盟和该区域其他国家主动采取措施加强东南亚国家和区域外各国之间的合作。他们赞赏该区域各国决心确保早日实现在东南亚建立和平、自由和中立地区以及无核武器区的概念。

175. 部长们赞扬东盟发表的《南中国海宣言》,其中载列各项通过和平手段,不使用武力,自我克制以及审查由区域内各国和中国提出的所有建设性建议,为最终和平解决领海权重叠问题创造积极的气氛,并且在不危害各自的国家立场下,制造机会,开展彼此有利的合作以解决主权和管辖权问题的原则。

176.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柬埔寨通过普选,颁布新宪法,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退位以及组织柬埔寨皇家政府而成功地结束了和平进程。但是,他们对最近的事态发展,特别是沿泰国-柬埔寨边界继续发生战斗,造成平民无家可归表示深度关切。他们呼吁严格遵守1991年在巴黎签订的《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冲突协议》,抱着民族和解的精神,和平解决各方的分歧。部长们赞扬对柬埔寨重建工作作出贡献或正在作出贡献的国家。

朝鲜

177. 部长们关切虽然朝鲜民族有统一的意愿,但是朝鲜半岛仍然分裂,他们重申支持朝鲜民族根据1972年7月4日《北南联合声明》所列的各项原则以及1992年2月签订的协定来统一祖国,他们指出保证朝鲜半岛的持久和平与安全对朝鲜民族的共同繁荣以及东北亚和世界其他地区的和平与安全的重要性。

178. 部长们希望具有政治和军事性质的朝鲜半岛核问题能够通过所涉各方进行

对话和谈判,特别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美国之间的谈判,以和平方式获得解决,同时考虑到必须同原子能机构继续合作。

阿富汗

179. 部长们对于阿富汗境内正在进行的敌对行动深为不安和严重关切。他们呼吁阿富汗领导人立即无条件停火,彻底停止敌对行动,停止对人口中心,特别是喀布尔和政府机构的攻击。禁运粮食和医疗用品造成平民百姓的巨大痛苦。

180. 部长们还促请阿富汗领导人在伊斯兰堡、麦加和德黑兰所签协议的架构内以及在这方面进行的所有国际努力,通过和平对话解决争议。他们强调指出,目前需要以在阿富汗人民中取得尽可能广泛的共识为基础,探讨一种解决办法,最终通过能够反映阿富汗人民的希望和意愿的自由公平的选举来组织一个永久性政府。他们赞赏伊斯兰会议组织秘书长和联合国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为实现全面和平解决阿富汗问题所作的努力。他们呼吁国际社会在向阿富汗境内的流离失所人士以及在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的阿富汗难民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提供慷慨捐助,并积极参与阿富汗的重建工作。

印度洋

181. 部长们回顾了雅加达首脑会议关于执行《印度洋和平区宣言》的最后文件内的各段内容,以及大会关于这个问题的第48/82号决议。他们重申全球和区域为实现这个目标再次作出努力的重要性。他们还鼓励不结盟国家继续就如何实现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的办法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供意见。他们认为,如果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印度洋的主要海洋使用者能够参与此事则联合国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工作就会产生更大的效益。

南极

182. 部长们注意到联合国第四十八届大会的辩论中所反映的旨在确保通过联合

国使国际社会对南极问题发挥具体而明显的作用所作的努力。他们呼吁南极条约协商国对联合国大会的有关决议作出积极反应,包括防止因旅游活动增加而造成环境恶化。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83. 部长们认识到拉丁美洲国家积极地参与了不结盟运动的各项活动,不结盟运动一向支持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独立和发展事业。他们确信,这些国家通过积极参与国际和区域论坛,鼓励作出和平努力,迎头赶上现代技术水准,提供在清洁环境中生活所需的设施和采取的措施,并提供他们在社会、经济和政治发展方面取得的广泛历史经验,来塑造新的、合理而公平的世界秩序作出不可或缺贡献。

184. 部长们认识到在上一次伊比里亚-美洲首脑会议,特别是在巴伊亚举行的第三次首脑会议达成了宝贵的协议,这次会议的重点是发展问题,强调社会发展。他们欢迎即将在卡塔赫纳召开第四次伊比里亚-美洲首脑会议,并且确认这些年度会议作为促进政治协调的论坛,实现出席各国之间的一体化和合作具有的重要性。

185. 部长们欢迎加勒比国家采取积极步骤,通过根据多元主义和多样性建立加勒比国家联盟,来深化这个分区域的一体化进程,以促进这个地理区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186. 部长们呼吁从拉丁美洲领土拆除军事基地,撤出核武器和区域外国家的部队,以促进该区域的和平与稳定。

中美洲

187. 部长们认识到中美洲在追求和平、发展和民主,包括中美洲国家总统在第二次埃斯基普拉斯会议(1987年)、危地马拉(1993年)和其他首脑会议上通过的“在中美洲建立稳定持久和平的程序”中所承担的承诺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他们呼吁国际社会继续支持这些努力,以便在中美洲地区实现一体化和持续性的人文发展。

尼加拉瓜

188. 部长们认识到尼加拉瓜政府在促进和平、和解和政治稳定方面取得的进展,这是尼加拉瓜人民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并建立坚强的民主制度的重要基础。他们还支持继续取得进展,并呼吁迅速有效地执行联合国大会关于国际援助尼加拉瓜重建和复兴的第48/8号决议。

189. 部长们赞扬尼加拉瓜倡议于1994年7月4日至7日在马那瓜召开第二次新兴或恢复民主国家国际会议。这次会议提供一个绝佳机会来审查新兴民主或已经恢复民主的国家具有的共同问题,并制定联合战略,来推动不结盟运动支持和同意的各项目标。

圭亚那-委内瑞拉争议

190. 部长们注意到圭亚那-委内瑞拉的争议继续存在。他们还注意到这两个国家之间的现有外交关系,并且对于通过联合国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的斡旋,在达成和平解决方面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他们重申所涉各方必须继续进行对话,以国际法制定的各项原则为基础,寻求最终的解决办法。

萨尔瓦多

191. 部长们赞赏最近在萨尔瓦多举行的历史性选举,这是通过和平协议以来举行的首次选举,所有政治力量都在和平的气氛下参与了自由竞争,联合国派驻观察员来见证萨尔瓦多人民是负责任的优秀公民。他们还促请国际社会继续同所有旨在彻底巩固萨尔瓦多和平、促进民族和解和国家重建所作的一切努力进行合作。

危地马拉

192.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危地马拉政府和危地马拉全国革命同盟之间签订的

《人权问题全球协议》和《为建立稳定持久和平进行谈判的日程表协议》。

193. 他们还声明支持危地马拉政府为巩固和平与民主所作的努力。他们感谢联合国为危地马拉的和平进程作出的宝贵贡献。

海地

194. 部长们审议了海地的局势,并坚决支持国际社会为恢复海地民主和宪政统治所作的努力,并确保在1993年7月签订的《加弗纳斯岛协定》和《纽约协议》的架构内,使让·贝特朗·阿里斯蒂德总统返国。他们对于海地军事当局继续藐视《加弗纳斯岛协定》所列的条件表示遗憾,他们重申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于1994年5月6日通过的制裁规定的重要性。

195. 部长们对于海地境内违反人权的事件不断增加,以及采取无数的暴力和恐吓行动表示关切,呼吁中止这种违反国际法的做法。他们还呼吁国际社会向海地人民提供更多的人道主义援助。

巴拿马

196.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民主政治已经在巴拿马共和国得到巩固,证据是该国最近顺利举行了自由选举,在选举中巴拿马人民的意愿得到充分尊重。

伯利兹

197. 部长们鼓励危地马拉和伯利兹尽早恢复谈判并取得成功,以便为解决争端寻求最终的解决办法。

古巴

198. 部长们敦促美国政府停止对古巴采取的不友好行动,并终止对该国采取的一系列经济、商业和财政措施,以及30多年来对该国采取的造成巨大物资损失和经

济损害的行动。他们呼吁停止侵犯古巴的领海和领空,以及违反国际法向该国发送的敌对性无线电和电视广播,并将关塔那摩基地的主权还给古巴。在这方面,他们进一步呼吁美国在平等和互相尊重的基础上,通过谈判来解决他同古巴的争议,呼吁尽可能迅速有效地执行联合国大会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第47/19和48/16号决议。

欧洲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

199. 部长们赞扬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总统和克罗地亚政府最近在华盛顿达成协议,并且希望继续采取其他积极步骤。

200. 部长们深为关切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及其人民进行武装侵略、种族灭绝和“种族清洗”的做法。他们强烈谴责对萨拉热窝的市场进行滥炸,造成大约70名无辜人民死亡,数百人受伤。他们还谴责对戈拉日德市的人民使用毒气。他们强调应当终止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所受的人类痛苦。他们感到遗憾的是,安全理事会关于确认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在国际承认的边界内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各项决议没有获得全面执行。在这方面,他们重申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的边界神圣不可侵犯。他们促请安全理事会在塞尔维亚和黑山的边界重新部署联合国部队。

201. 部长们了解到大西洋公约组织威胁对萨拉热窝和戈拉日德周围的塞族阵地进行空袭所发的最后通牒得到的反应是塞族已经将其重武器从这些城市的非军事区撤离20公里。他们认为迫切需要彻底解除对这些城市的包围。他们指出,联合国应当确保已经撤离的重武器不会被部署到其他地区,使他们可以进一步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发动攻击。他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当作为一项紧急事项来解决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当前局势,并采取具体有效的措施,执行所有有关决议,特别是第824和836号决议,来解除对萨拉热窝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其他城市的包围,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所界定的“安全地区”。他们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关于管理萨拉热窝

市内设施的第900号决议。

202. 部长们赞赏在萨拉热窝及其附近地区实施停火所作的安排,认为这是遵守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所采的一项步骤。但是他们强调指出,安全理事会应当全面停止全国各地的敌对行动。

203. 部长们认为有实际需要,采取适当措施,包括审查联保部队所负的任务,以防止采取进一步侵略行动并确保获得人道主义援助。

204. 部长们强调指出,由于塞尔维亚和黑山未能遵守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因此任何考虑缓和对其强制实施的制裁问题,时机都不成熟。

205. 部长们强调应当使图兹拉机场全面恢复营运。他们还强调必须归还所有靠使用武力和种族清洗所夺取的土地。他们对其他部队参与行动表示遗憾,要求这些部队立即撤出。

206. 部长们满意地注意到协调局组建了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工作组,负责协调其各成员的立场。他们请协调局委托工作组执行他们通过的各项有关决议,并按照协调局的标准办法行事。

207. 部长们单独通过了一份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的决议,载于有关文件(NAC/M.11/Res.1)。

地中海

208. 自从雅加达首脑会议以来,部长们审议了地中海的事态发展,并回顾1984年在瓦莱塔,1987年在布里俄尼以及1990年在阿尔及尔举行的不结盟国家部长会议。他们决心继续努力,以促进在地中海地区进行全面和平等的合作。

209. 部长们回顾了联合国大会的各项有关决议,包括第48/81号决议,其中确认地中海的安全与欧洲的安全以及该区域和国际的和平与安全密切相关。

210. 部长们赞扬地中海沿岸国家决心加强进行对话和磋商的进程,以解决地中海地区存在的各项问题,消除造成紧张局势以致威胁和平与安全的各项因素。

211. 部长们强调尊重自决的权利,消除外国占领和取消外国基地,不干涉内政以及尊重各国的主权是在该区域建立和平与安全的先决条件。

212. 部长们重申支持将地中海定为和平合作区所作的各项努力。在这方面,他们赞扬地中海国家作出共同努力,在地中海加强经济、社会、文化和环境方面的合作。他们还支持获得地中海国家赞助的各项倡议和这些国家所通过的关于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建立信任和裁军的措施。他们还认识到,消除地中海地区在经济和社会方面存在的差异以及缩小经济繁荣的差距,有助于加强地中海国家的之间的和平、安全与合作。

213. 部长们注意到不结盟地中海国家面对恐怖主义活动进一步加强合作所作的努力,这种活动严重威胁到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稳定,从而改善目前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情况。

214. 部长们注意到1992年7月通过的《赫尔辛基文件》,其中出席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的国家 and 政府首脑同意扩大与未出席会议的地中海国家进行对话。他们还赞扬欧安会资深官员委员会第25次会议决定进一步发展与未出席会议的地中海国家的关系,经常邀请阿尔及利亚、埃及、摩洛哥和突尼斯出席会议和特洛伊卡欧安会审查会议以及其他会议。

215. 部长们强调对地中海合作与安全采取综合性解决办法的重要性,他们全力支持召开地中海安全和合作会议的建议。他们同样支持为恢复西地中海5+5国家集团的活力所作的努力,这种努力对于采取综合性解决办法来促进地中海的合作与安全作出了具体而重要的贡献。

216. 部长们注意到地中海国家倡议对地中海合作采取综合性解决办法。如果和平、正义和稳定的情况允许,将来会把这些倡议扩大到包括区域内所有国家。

217. 部长们赞扬埃及总统胡斯尼·穆巴拉克倡议设立地中海论坛。他们注意到最近在埃及召开的促进地中海合作的会议。他们还赞扬摩洛哥哈桑二世于1993年12月在罗马举行的欧安会部长级会议上主动提出作为地中海安全与合作部长级会议的

东道国。部长们还赞扬马耳他倡议建立一个地中海理事会,以及在欧安会内设立一个地中海问题工作组。

塞浦路斯

218. 部长们重申不结盟运动以前对塞浦路斯问题所持的立场和声明。他们呼吁外国部队和殖民者撤离该国,并重申声援和支持塞浦路斯人民和政府。他们还重申支持塞浦路斯共和国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统一和不结盟地位。

219. 部长们认为通过使用武力和维持军事力量而造成的塞浦路斯现况是难以令人接受的,并对迄今未能找到解决办法深感遗憾和失望。在这方面,他们赞扬塞浦路斯总统建议使塞浦路斯共和国非军事化,并且在这种部队全部撤出以后,由塞浦路斯政府全部支付联合国驻塞浦路斯部队的任何额外费用,直到塞浦路斯问题获得解决。

220. 部长们还强调争取遵守联合国所有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决议的重要性,特别是安全理事会1974年12月13日第365(1974)号决议、1983年11月18日第541(1983)号决议和1984年5月11日第550(1984)号决议。他们还回顾了安全理事会1993年12月15日第889(1993)号决议和1994年3月11日第902(1994)号决议,其中强调除非塞浦路斯问题能够获得进展,安理会将会考虑采取其他方法来促使有关塞浦路斯问题的各项决议获得执行,部长们促请安理会照此行事。他们还回顾召开一次塞浦路斯问题国际会议的构想。

221. 部长们感到遗憾的是,最近提出的关于执行一系列建立信任措施的倡议遭到失败,因为土族一方未能显示必要的政治意志,联合国秘书长最近编印的报告反映了这一点。因此他们呼吁加强努力,按照《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和规定以及国际法条例,以执行联合国所有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决议和不结盟运动的决定为基础,为塞浦路斯问题寻找一个公正和可行的解决办法。

新闻和通讯

222. 部长们赞赏1993年6月15日至18日在平壤召开的第4次不结盟国家新闻部长

会议,该次会议审查了1992年在雅加达举行的第10次不结盟国家运动首脑会议和1990年在古巴举行的第3次不结盟国家新闻部长会议通过的宣言和决定的执行情况,并且鉴定了促进在所有与新闻有关的活动进行合作的战略,以及建立新的世界新闻和通讯秩序。他们重申这种秩序应当以独立、进步、民主和相互合作的原则为基础。不结盟运动决定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国际电联的成员国以及其他国际组织为这个目的进行合作。在这方面,他们注意到1994年4月在开罗举行的非洲电信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

223. 部长们呼吁加强不结盟通信社联盟和不结盟国家广播组织的功能和作用,并加快在平壤举行的第4次不结盟国家新闻部长会议建议建立新的国际新闻中心的进程,以便建立新的世界新闻和通讯秩序,促进不结盟国家在这个领域进行合作。

十二、第11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224. 主席收到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主席的来信,其中转达尼加拉瓜由于经济情况不佳,决定不主办第11次不结盟运动国家或政府首脑会议。哥伦比亚愿意担任1995年第11次首脑会议的东道国,这项提议以鼓掌方式获得热烈接受。

十三、主席的总结发言

225. 在最后一届会议结束以前,会议主席阿姆雷·穆萨阁下在1994年6月3日星期五作了下述总结性发言:

(a) 自从近年冷战结束以来,一直有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就是在不断改变的世界上,不结盟运动的任务及其前途是什么?不结盟运动成立的时间正当国际现势有两个集团,而这两个集团有政治斗争。当时不结盟运动的任务是消灭殖民主义,反对种族隔离以及作为一般发展中国家针对殖民国家发表意见的场所。不结盟运动不仅在协助发展中国家实现独立方面取得高度成功,并且还协助这些国家对抗大国在政治和经济方面推行的霸权主义;

(b) 本次会议回答了关于不结盟运动目前地位的问题。虽然无法全部取得协调,但是至少已经取得共识,即为了第三世界的利益,不结盟运动应当维持。下一个问题是,要采取什么步骤才能够加强不结盟运动的作用并使之更加有效。第三世界国家面临很多问题,如裁军、经济和社会发展、人权和区域冲突等问题。不结盟运动必须在解决这些问题方面发挥有力而有效的作用;

(c) 在这次思想激荡的会议上,从一般性讨论进入了具体讨论。此外还深入审议了联合国改组;联合国及其各专门机构的作用等问题。关于裁军问题,不久即将举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审查会议。在经济领域,有些国家代表团谈到贸易条件和发展中国家在这个领域的增长情况;

(d) 从会议进行的这些讨论和提出的有关建议来看,有力地证明了不结盟运动并未到达历史的终端,而是有了新的开始,一个新任务和新时代的开始;

(e) 会议欢迎南非加入为新成员。代表不同国家和组织的观察员和来宾出席了会议。事实上不结盟运动将手伸向所有国家,听取了每个国家表述的希望和要求。总之,进行了建设性对话采取了积极的行动。实际上,有一些建议已经在执行中。

226. 主席在总结发言中感谢出席会议的各国代表团,并且感谢哥伦比亚代表愿意作为即将在1995年举行的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的东道国。

十四、结论

227. 部长们都同意他们的讨论产生了积极效果,会议使他们有机会与大家分享对共同关心的各项问题取得的经验。他们决心重新推动不结盟运动,引导他们的国家进入21世纪,在世界事务中成为一个有活力和建设性的力量。他们决定继续鼓励对老问题采取新鲜的解决办法,在集体努力中,对各种新的挑战集体作出有创意的反应,为建立新的世界秩序作出贡献,这个秩序的两个基础就是和平与发展。

NAC/M.11/Doc.2

二、开罗宣言

“应付挑战”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埃及开罗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审查了当前国际局势的所有政治、经济和社会方面,同意响应国际关系的变化是运动今后几年所面临的最重大挑战。

运动的基本原则已经经受了时间的考验。对其理想的承诺依然坚持不已。运动决心以其成就为基础设法使所有国家充分参与塑造人类的共同命运。

他们坚信处于二十一世纪门槛上的国际社会必须在有必要连续不断和亟须改变之间找到适当的平衡。它必须解决一方面,迈向国际合作与经济整合的逐渐形成的势头和另一方面,国内和区域冲突造成严重损害的影响之间的矛盾。它也必须促进较广的意义的国家安全,其中涵盖经济和社会方面,共同利益和分担责任。

部长们决心密切协调其本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殖民化与占领、裁军、发展、贸易、贫穷、人权和环境等全球性问题的态度。他们决心确保国际对这些问题的反应顾及运动成员的利益。

部长们也决心进一步加强南南合作并进行南北对话,在利益和福利相关、真正相互依存、分担责任和伙伴关系的基础之上,增进国际经济合作以促进发展。

部长们重申他们非常重视在社会发展领域的国际合作。为此目的,部长们同意国家元首和(或)政府首脑参加1995年3月将在哥本哈根举行的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部长们也重申他们非常重视1994年9月将在开罗举行的人口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以及1995年9月将在北京举行的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并决心协调各种努力,以确保这些会议取得成功的结果。

部长们决心继续提高运动响应新的现实的能力,以实现其目标并同时遵守运动

的基本原则,目前的国际现实已充分证明这些原则是正确的。

他们重申相信联合国作为多边合作主义的体现者,拥有独特的机会在发展一个更公正、更平等、更富裕和更安全的世界秩序方面起催化的作用。

他们重申致力于联合国的民主化进程及提高不结盟国家在这一世界性机构的作用与参与。

部长们决心给予运动新的活力使其成员作为世界舞台上的一个充满活力的建设性力量迈入二十一世纪。他们决定继续着眼于对旧的问题激发新的办法并对新的挑战设计集体的创造性反应,以共同努力,对必须依赖和平与发展这两个支柱的新世界秩序的界定与实现作出贡献。

NAC/M.11/Res.1

三、会议通过的决议

1. 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决议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埃及开罗

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通过

不结盟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

回顾其以前的各项决定，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定，特别是大会第46/242、47/121和48/88号决议；

重申继续尊重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深切关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在行使其自卫的合法权利方面持续存在的严重局势；

注意寻求谈判解决不断的敌对行动的各种努力；

了解必须建立一项新的机制以确保按照《宪章》的原则、国际法以及大会及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在公平和周全的基础上进行谈判，以达成公正持久的解决办法；

呼吁在联合国主持下立即召开由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冲突各方、联保部队派遣国、不结盟运动、伊斯兰会议组织接触组和欧洲联盟代表、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和联合国秘书长出席的有适当结构的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国际会议；

又呼吁这个会议采取适当措施：

- a. 在联保部队监督下，确立立即停火并终止所有军事活动；
- b. 使所有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成为安全区；
- c. 确保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不可侵犯、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全面可以维持；
- d. 所有各方公正解决；
- e. 拟订一个落实解决办法的行动纲领。

NAC/M.11/Res.2

2. 关于卢旺达的决议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埃及开罗

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通过

1. 会议极力督促联合国安全理事会：

(a) 立即采取一切必要步骤，马上终止在卢旺达境内的大屠杀。

(b) 提供一切必要手段和资源以便在卢旺达境内实际和立即部署维持和平部队。

2. 敦促国际社会回应在卢旺达境内支持和平及人道主义努力，提供一切物质和财政资源并提供一切实际援助，以确保在卢旺达境内大屠杀所引起的公共卫生和环境危害和污染立即加以控制。

3. 支持由冲突所有各方参与的圆桌会议的召开。

4. 呼吁制定该国善后事宜的行动计划。

5. 迫切呼吁国际社会一方面支持调停人扎伊尔蒙博托·塞塞·塞科总统和调解人坦桑尼亚姆温伊总统所作的努力，另一方面作为紧急事项，支持肯尼亚阿拉普·莫伊总统值得赞扬的倡议，他呼吁于下周开始在内罗毕召开一个邻近国家小型首脑会议处理这个问题。

NAC/M.11/Res.3

3. 关于黎巴嫩的决议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埃及开罗

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通过

不结盟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表示严重关切以色列武装部队屡次侵犯黎巴嫩城镇和村庄,杀死了几十名平民;

以色列在黎巴嫩内部干下了这种新的大屠杀和以往的劫持、恐怖主义和海盗行为,无疑的旨在破坏和平进程及阻碍俄罗斯和美国这两个倡议者所进行的国际和平努力;

部长级会议强烈谴责这种侵略行为;会议表示全力声援黎巴嫩政府及人民并重申全力支持黎巴嫩以一切可用的手段进行自卫及对抗以色列占领的合法权利。这种权利是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一项原则;

不结盟运动决心致力于在联合国各项决议、国际合法性和“以土地换取和平”原则的基础之上,旨在达成中东公正和全面和平的国际和平努力,呼吁安全理事会和尤其是和平进程的共同倡议人,美国和俄罗斯联邦,立即采取行动遏阻侵略和敌对行动的升级并防止和平进程的瓦解。

NAC/M.11/Doc.3/Corr.1

四、附录

附录一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

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

在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开幕式上讲话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开罗举行)

NAC/M.11/Doc.3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总统
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开罗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开幕式上讲话

杰出的部长们和代表团团长们，
各位贵宾，
女士们，先生们，

在这个以目睹不结盟运动的成立和繁荣昌盛为傲的城市里，埃及人民热烈欢迎并深深感谢地迎接各位，着重表明他们完全相信先锋不结盟运动有能力恢复其活力并发挥其潜力，应付日益增多的挑战和变化中的事态发展以捍卫崇高的人类事业，以及在世界各地牢固地树立它所依据的崇高价值与原则。

这个运动在本世纪六十年代初期出现是对当时世界存在的境况的积极反应，以防止人类在历史上首次面临的危机并对全世界各地许多人民对享有和平、安全和正义及免于恐惧和镇压的国际社会的渴望。

运动因此能够表达我们斗争中的人民所相信的理想与原则，我们在政策和行动方面遵守这些理想与原则，而且也体现世界各地数以百万计的希望为人类提供一个更美好的未来的人民的激发想象力的巨大希望和全面展望。

由于在所有大陆我们广大人民根深蒂固地了解其在受危险和挑战所包围的世界上的任务与作用，加上我们奠基的第一代领导人的明确的洞见和明智的眼光，运动是建立在坚实的基础之上，成功地取得了巨大的成果，这是时间无法抹煞的日子无法湮没的。它的确有助于塑造一个新的世界实体，从而在形成未来的集体展望时仍然能够承担重大的责任。

当前世界应该目睹在三十多年的积极努力,运动一直能够将新近独立的人民与国家变成在国际政治上应加以考虑的独特实体,不仅是因为其数目或物质实力,而是由于它一贯坚持正确、正义和平等。

当前世界也应该目睹运动连同其他爱好和平和有原则的国家,一直奋斗以捍卫各国人民终止殖民化、外国控制及任何地方的一切形式的种族歧视和压迫的权利,以期建立一个立足在妥善基础和能够顶得住危险和挑战的国际社会。

因此,运动的确为各国和人民建立了新的视野,在兄弟般的精神之下合作与行动,学习如何免于任何霸权和剥削概念下共存,并赋予共同利益和共同命运的意识。我们各国人民因此能够集中精力和资源于发展、演进和进展。和平与建设然后将能够战胜战争与破坏。道理将战胜斗争与冲突。正义将克服蛮力。其价值将抹消既成事实。资源将更好地用于建立农场和建筑工厂,而不是储存破坏性和悲惨的武器。

这些的确是重大的有历史意义的成就,决不是轻易产生的,所经历的道路上也并不是铺上了玫瑰和仁慈的意图。艰难努力和辛酸的牺牲一向是它们的代价,加上在剧烈的变动和混乱之中有目的的意志和明确的眼光。

然而诚实和历史责任感要求我们大家了解一项事实,即伟大的传统不再足以面对当前的需求。

环绕我们的世界在所有方面都已经改变了,其信仰及原理,其制度与关系正如我们的社区从内部改变了。

过去,我们的主要问题着眼于民族解放。今天,我们的意图是在所有领域和方向都获得解放。

同时,过去,希望环绕着独立,今天,所追求的是安全与富裕。

过去,我们的数目和力量都较小。今天我们的数目增加了,但是困扰我们的是危机与问题。我们别无其他选择,而只能利用我们所拥有实力的因素坚决和有效地面对新的现实,以期让我们能够达成我们在这个变化的世界中自己订立的新目标。

我们大家的共同特点既没有消失也没有消散至空中,而在形式和实质上以新的

面貌出现。

我们因此迫切需要不断审查运动正在行进的方向,不是在它所奠基的原则、概念或前提,而是在新的不同的世界上我们行动的方法与我们思考的逻辑,我们行为的模式。

我们所要求的决不是我们可以接受或拒绝担负得起的可能办法,因为它已经成为不能改变的生命的事实。我们因此可以保持我们运动的信誉,证实其存在的合法基础,保证其效率并确保其在环绕我们的世界上的影响力。

我应该坦白而坚决地指出,除非我们接受这一事实及除非我们在行动中坦率而且可以高度适应,否则我们将证明任何声称的我们的运动已经成为没有核心而仅有面貌及没有实质而仅有形式的说法。

停滞导致衰退和死亡,而行动与发展却是生命的法则:它们构成生存和进展的积极手段。

在这方面,头一项要求是我们的理想决不应该依然局限于言词响亮的脱离实际的口号,它们最后将不能反映现实与真相。

或许最近接二连三的国际变化的节奏已经快过了不结盟运动本身的节奏:可能是真的,不结盟运动所依据的一些假设已经变成构成了已不再存在的过去的一部分。

而且,这不应该意味着,运动已经失去它被指定的作用或它可以失去方向或它的眼光已经扭曲了;反而,这意味着它应该利用在现实主义的基础之上以真相为导向的方法积极客观地处理新的现实。

过去几十年来,我们生活的历史性公式由两极,即东方和西方所构成,而新的历史性公式有两个新的极——北方和南方。不过,所不同的是它需要一个合作而不是对抗,相互依存而不是冲突的环境。

重要的是,不结盟的本质应该存活下来并能够产生一切预期的结果。经历了连续不断的经验之后,我们已经建立了一个一致意见,即这个本质应该是每个国家和每

个民族应该自由选择它所希望的生活方式,它所相信的与其环境相应的发展模式。

就对外而言,不结盟的本质是每个国家在立足于正义、合法性、法律规则及致力于国际公约,主要是《联合国宪章》的国际制度架构内,推行符合其独立的外交政策、显示其本身作出决定的自由意志和权利。

不结盟的本质,按其本质,是坦率的--能够给与也能够取;相互作用和交通以丰富世界思想的主要部分;并设法根据每个国家的特定情况和条件在每一个历史阶段提高国家和民族的地位。

兄弟姐妹们,

你们或许会同意我的说法,即不结盟运动对最近国际事态发展所提出的挑战作出的适当反应有两项先决条件……

首先是运动应该代表整个发展中世界的利益。它应该同一般所指的77国集团协调下定出其前进的大纲。

应该总是记住,不结盟运动决不是设法只是服务不结盟运动的利益,而是孜孜不倦地设法服务所有国家的利益,尽管其方向复杂,其发展的阶段不同,及其经验多种多样。

其原因是从一开始,运动就采纳了人类共同命运的概念,并致力于利用各种手段和通过许多实体来实现共同目标。对运动而言,多样性和复杂性的现象构成财富和实力的根源而不是弱点。的确,应该鼓励这种财富在自由和创造性的相互作用的架构内成长与繁荣。

第二,我们应该使运动能够更良好地配备以便同所有国际当事方进行真正的对话,并以世界能够了解的语言向世界讲话。这种对话必须概括国际关系、经济、政治和文化的一切领域。

如果这种对话只是限于某些国家,不管数目如何众多或很多而排除其他国家,那对话将是枉费心机的:所有国家应该参加这种对话并影响其进展。原因是我们都设

法到达安全的境地,不让任何国家跌入落后的深渊或掉入贫穷线之下。

用不着说,建立在集团、自由贸易和市场经济的新国际经济关系模式,使得我们大家都有责任以新的方法和新的概念来处理新的现实。

这些概念的核心是外向展望而不是内向展望,以及相互依存而不是自我保护,因为在这个没有人能够存活下去而是经济健康、政治强壮、社会安全,以及在区域和国内各级都稳定的国家才能存活下去的世界里,自我保护不再是有用的。

我提及的新的现实,正如新的总协定及新的世界贸易组织所建立的新制度所显示,为世界所有国家,北方和南方之间的经济关系带来新的模式和规则。

作为发展中国家,我们不得不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利益之间维持平衡并捍卫经济发展所必须的政治和社会稳定的情形下,来对付这个现实。

女士们、先生们,

让我们在这个会议上,就我们运动新的和十分明确的路线达成协议:这个路线将合理化我们的行动并捍卫我们长久斗争的这些年来所取得的成果。在这种情形下,我们将不会浪费我们时间,而生活在我们的目前并展望我们的未来。

另一方面,我们务必精确和妥善地评价国际发展以确认经常的因素和变化的因素。

然后我们应该能够处理国际局势并使我们的运动具有可调适性及协调性,它们是创造一个将对未来有影响的势头的两个先决条件。

不应该让运动成为消极、害怕新世界秩序的出现。相反的,我们被要求一起地提出构想与行动,以便参与塑造这个新秩序。在这方面,我们应该从过去挑选最好的,以我们目前的经验使其更丰富,并为未来而坚强地捍卫它。

我相信,运动参与塑造新的世界秩序是唯一的方法以确保它建立在平等和正义、尊重各国人民的权利、尊重国家的主权和独立、不干涉他国内政、以及尊重国际宪章和公约的规定基础之上。

我深信不结盟运动连同其团结和密切联系的成员是能够承担这项历史性的任务,及能够积极地贡献于设立一个会带来正义、全面和永久和平的新的国际关系网络。在这种关系中安全和稳定将占上风而暴力和恐怖主义将消失。在这个制度之下,各国将不再储存大规模破坏性武器而人民的权利将获得保障,主要是高尚、自由的生活和享有发展与富裕的权利。这个制度将确保以和平手段,即通过谈判、对话及和解来取决区域冲突。

这个制度将终止民族、宗派或宗教冲突,将向每一个人和人人提供教育和保健服务,从而减少文盲、贫穷和生病。

这是一个正确的途径,如果所有人类要达到进步和自由的新天地、没有基于种族、宗教、阶级或肤色的歧视或区别。

已经继续了接近半个世纪的国际改组是运动应该创新和建设性地作出贡献的一项主要任务。

我们因此需要对联合国关于其在捍卫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作用与责任以及其经济和社会职责和任务方面的改组提议一项实际、明确和肯定的步骤。这一步骤应该反应新力量的事实,并以扩大参与其组织和机关的方式来确保国际关系上充分的民主。

我们需要参与研究与审查,的确提出新而公正的做法,据此,联合国能够实现真正的普遍性和效能。

我们应该提议以平等、互信和共存原则为基础的新的国际安全观点。我们应该谴责在国际关系上使用武力。

我们应该了解到我们生活在国际关系上经济竞争发挥主要作用的年代。因此,传统意义上的安全将是不够的,除非它与经济安全和全面发展密切联系起来。

这将绝不可能实现的,除非在我们国家计划和方案和在 我们经济和政策(在国家 和国际领域)都给予人类发展应得的优先地位。

我们也应该提议如何最好地和平解决武装冲突和区域问题的实际和客观的观

点。

毫无疑问的,尤其这个问题对运动而的确对所有国家都具有高度优先。

虽然世界已经迈出了大步排除限制及推倒壁垒以及克服僵硬的信仰和孤立主义,但仍然受种族冲突和边界及部族争端所折磨。

我们应该很诚实并有勇气地说,运动成员国之间所产生的冲突一直比其他的更为激烈和灾难。这会严重地伤害运动。

的确,这种冲突对运动而言,一点也不新奇。而新的是,这种冲突目前的特色是激烈战斗、使社区受到严重的动荡以及未有先例地威胁人民的安全,在一个和同一的国度里的所有生命受到杀戮和破坏。

这种冲突形式的实例发生在大家认为其人民普遍安全、稳定和和平共存的欧洲。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正在发生的恐怖的悲剧或许提供了我们运动的一个主要支柱瓦解的最佳证明。

同样痛苦的是,发生在非洲其他不结盟国家的事件,诸如索马里、卢旺达和布隆迪,尽管非洲统一组织尽全力阻止流血并挽救生命和财产。

在这方面,值得一提的是,去年6月非洲统一组织在开罗同意设立一个解决并防止非洲冲突及危急管理的机制。

虽然仍然在其初期阶段,这一“实验”需要整个不结盟运动的支持,并提供政治意志以利用它以及执行其现有的规定。

如果非洲许多地方的局势是痛苦的,最近闪烁希望的光芒,照亮了整个世界,即南非人民的胜利,他们在5月10日提出要求作为不分种族的民主国家加入国际社会。

这一重要举动,立足于所有有关各派之间对话和谈判,成功地消除不同民族集团之间种族歧视的影响。

基于这个理由,有必要再度表扬:它值得一直给予支持的运动以及整个世界也向南非人民及纳尔逊·曼德拉总统坚强不屈的斗争表示赞扬。

道理和逻辑战胜了。和平民主的胜利,为整个世界树立了榜样,已经实现了。

随着非洲国家批准“非洲经济共同体”出现了另一道希望的光芒,这是迈向经济一体化的至要步骤。这是具有重大经济价值的一步,因为其深远的效果将影响非洲和整个发展中国家的经济活动。同样,它将对南北对话和甚至对南南对话有积极的影响。

在亚洲,在那里我们有运动的兄弟和伙伴,在许多地点爆发了紧张局势和冲突,在这些地方和平与和解对话而不是对抗和压力,现在应该占上风。

我们向导致解决柬埔寨破碎的危机的取得成果的努力致敬,并乐观地希望在东亚的两个朝鲜及其他紧张地区的人民的关系上稳定、和平与友谊将取得优势。

根据同一原则采取行动,现在是阿富汗人民统一其意志并终止破坏和杀戮,每一个人及人人承担责任并达到这个兄弟国家在其解放事业斗争中所享受的大量支助的要求的时候了。现在预期其子弟致力于国家重建,远离暴力和破坏。为了其邻居及他们自己以及为了在解放斗争中支持他们与他们站在一起的朋友,他们应该将其国家转变成稳定和安全的绿洲,而不是使他们其中一些以怨报德及沉迷于威胁。

女士们、先生们,

现在是整个大陆的冲突区域变成安全与合作区的时候了。

- 紧张和动乱的热点变成和平和安宁的支柱。
- 前线变成贸易中心而不是难民和逃往者的十字路口。
- 环绕大陆的海洋成为国家之间通信的桥梁和人类的共同遗产,在这里他们潜在的财富将被利用于满足这个地球上的居住者及今后世代日益增长的需要。

我们都了解中东地区,在接近四十年的流血斗争之后,在几天前,我们一起生活在当前历史最令人激动的时刻之一,当巴勒斯坦和以色列领导人签署了巴勒斯坦自治协定,为公正解决巴勒斯坦问题道路上的第一步,通过这一协定,巴勒斯坦人民可

以恢复其权利,开始进行其建立和重建进程并从新开始弥补差距的任务以及为今后世代的子子孙孙的福利而实现创造性合作的目的。

兄弟姐妹们,

中东和阿拉伯世界的一些地区目前仍然受爆发战争的后果所折磨,使无以计数的人受害,使其人民遭受痛苦-战争连同其灾害及痛苦的复杂情况是可以避免的。

谴责一方或另一方是没有意义的。反而我们应该承诺在我们关系上不威胁武力或使用武力,在处理我们的国际上力求明智,坚持尊重每个成员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以及试图避免威胁对我们每一个国家的安全和内部稳定。

我们设法建立和塑造特点的新世界秩序的道理是理智与明智、对话与说服的道理,而不是武力和使用武器的道理。

我们应该如同我们要求他人遵守这项道理并按照其规则行事,同样坚决地遵守这个道理。

女士们、先生们,

痛苦和灾难的长夜尚未过去,我们仍然等待新世界的黎明。

不过,光明不久将照亮人类,我们应该坚定把握它,编织一个以要求和平与稳定为各地的人类带来充裕与富足、公正、正义和自由的基础之上的全人类的概念。

让钟声宣告黎明的到来,并让二十一世纪的文明之光照亮不结盟运动,一个更启发性的运动,意志更坚强并更有能力为我们人民和所有人类带来更美好的未来。

希望上帝使你的努力获得成功。

希望和平降临在你的身上,以及真主慈悲与祝福。

附录二

不结盟运动主席关于运动1992年9月 至1994年5月的活动的报告

1. 自担任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以来,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总统苏哈托已多次采取主动行动。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发言时,主席向国际社会转达了1992年9月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举行的不结盟国家第十次首脑会议的结果。在纽约期间,主席还与联合国秘书长、法国总统、大韩民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蒙古、拉托维亚、吉布提和斯洛文尼亚共和国总统、苏里南副总统、日本首相和新西兰总理、德国总理以及科威特副总理兼外交部长举行了会谈,向他们通报首脑会议的各项决定。

2. 关于联合国机构改革的问题,主席还与安全理事会不结盟运动核心小组成员举行了一次部长级特别会议。

3. 应七国集团主席日本首相的邀请,不结盟运动主席于1993年7月5日与七国集团主席举行了会谈,转达了不结盟运动的愿望、看法和建议,以便七国集团在1993年7月7日至9日在东京举行首脑会议时能把这些问题考虑在内。

4. 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印度外交部长代表不结盟运动主席与欧洲共同体的外交部长们(三主席)举行了会谈,就第十次首脑会议的结果交换意见。考虑到认为有必要继续进行这种交流,双方同意今后将继续这样做。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还召开了一次类似会议,以审议共同关心的一些问题。

5. 不结盟运动主席多次直接或通过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向不结盟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外交部长以及各国际组织的高级官员通报在实施第十次首脑会议的各项决定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其中包括关于经济纲领的工作、索马里问题特别工作组

和联合国机构改革问题高级别工作组的活动、以及不结盟运动主席与七国集团主席在东京举行会谈的结果。

6. 作为主席,印度尼西亚一贯按照历届首脑会议的决定开展运动的活动,这些决定除其它外,规定在纽约的不结盟运动协调局负责协调在实施首脑会议、部长级会议以及不结盟运动其它会议的各项决定和决议方面的活动。因此,在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努格罗霍·维斯努穆尔蒂大使的领导下,协调局在纽约举行了会议,会议不仅讨论研究执行第十次首脑会议的决定问题,而且还对与不结盟和其它发展中国家根本利益有关的重要问题协调了立场。

7. 从1992年9月至1994年5月,协调局举行了两次部长级会议,即不结盟国家出席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和第四十八届会议的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会议。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协调局共举行了26次大使级/常驻代表级会议,以讨论不结盟运动共同关心的问题。

8. 不结盟运动还应联合国邀请,多次参加一些国际会议或观察一些国家的大选进程。

9. 根据主席的倡议,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协调会议于1994年2月9日至10日在雅加达举行,会上讨论了与不结盟运动有紧迫关系的问题。共有21个不结盟国家的代表出席了会议。会议是在第十次首脑会议规定的主席的职权范围的框架内召开的,根据其职权范围,主席可斟酌决定或根据事情的性质和紧迫性与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或酌情与不结盟运动目前、过去和未来的主席以及他认为必要的其它成员组成的委员会进行协商。这次会议由来自下列国家的代表参加:阿尔及利亚、智利、哥伦比亚、古巴、塞浦路斯、埃及、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约旦、马来西亚、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勒斯坦、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叙利亚、突尼斯、委内瑞拉和津巴布韦。这次会谈的结果载于《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协调会议纪录》中,具体内容如下:

a. 举行协调会议的目的是,除其它事项外,在协商一致通过关于发展中和

发达国家间恢复对话的联合国第48/165号决议之后,就促进不结盟国家运动和77国集团之间的合作以及就即将在开罗举行的第十一次不结盟国家部长级会议的筹备工作交换意见。会议还讨论了象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索马里和中东这样的紧迫问题。

b. 会议认为,在通过第48/165号决议之后,北方和南方有必要委派一个中立机构,对双方能够商定进行谈判的一些问题进行适当研究。与此同时,协调局可任命一个工作小组,考虑筹备不结盟国家运动与北方进行谈判以及就即将举行的关于“发展纲领”的讨论与77国集团保持密切联系的问题。会议建议今年尽快组织联合协调委员会。会议强调,不结盟国家运动是一个政治运动,它涉及的是政治和经济问题,该运动是以原则和理想为依据的,因此,它可以提供概念方面的解决办法。作为发展中国家的谈判部门,77国集团在与北方进行谈判时将利用这些解决办法。

c. 现已商定,在即将在开罗举行的第十一次不结盟国家部长级会议上,除了主席关于自第十次首脑会议以来运动活动的报告之外,开罗会议还应讨论关于联合咨询委员会运转情况的报告,其职权范围以及《经合行动纲领》和《查普尔特佩克和平协定》的审查结果。会议注意到,尼加拉瓜重申正式提出主办第十一次首脑会议,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成员国支持尼加拉瓜提出成为东道国的要求。但尼加拉瓜通知会议,尼加拉瓜将就承担这项责任所面临的实质性和程序性方面的问题进行深入协商,然后再就此事作出最后决定。

d. 会议商定,将向不结盟运动所有成员国和将于1994年5月30日至6月3日在开罗举行的第十一次不结盟国家部长级会议报告协商会议的结果。

10. 关于运动下届主席的问题,不结盟国家运动主席已派遣主席的首席行政助理无任所大使纳纳·苏特雷斯纳作为他的特使前往尼加拉瓜与尼加拉瓜总统瓦奥莱特·查慕洛和外交部长埃内斯托·莱亚尔·桑切斯举行会谈。在他返回之后,苏特雷斯纳大使在纽约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一些国家的代表进行了进一步的磋商。

11. 应77国集团主席的邀请,不结盟运动主席派无任所大使纳纳·苏特雷斯纳作为他的特别代表出席1993年3月30日至9月4日在巴拿马举行的政府间后续和协调委员会第8次会议。在这次会议上,特别代表强调需要加强合作,避免工作重复,制订战略,通过联合咨询委员会来加强不结盟运动与77国集团之间的相辅相成作用。

12. 不结盟运动在国际关系中的作用和独立发展性已从越来越多的国家对参加其活动表示兴趣而显示出来。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不结盟运动接受洪都拉斯和泰国为正式成员,接受吉尔吉斯斯坦和阿塞拜疆为观察员、捷克共和国、斯洛伐克和意大利不结盟运动的贵宾。

13. 考虑到不结盟运动主席三年的任期不能使印度尼西亚完全实施所有决定和决议以及完成第十次首脑会议交给他的所有任务,因此,应优先考虑在对运动有紧迫关系的方面采取行动,例如加强南南合作、恢复对话、通过合作加强国际经济发展合作、联合国的机构改革、解决索马里和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危机问题、粮食安全、人口和外债等问题。

不结盟运动第十次会议的后续行动

14. 第十次会议的决定中确定了有49个问题(21个属于政治领域中的问题,28个属于经济领域中的问题)需要采取后续行动,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会议以及在纽约的协调局会议已对其中一些问题采取了行动。审议的问题包括:

巴勒斯坦

15. 不结盟运动主席收到巴勒斯坦国亚西尔·阿拉法特总统的一些信件,其中向不结盟运动通报了巴解组织和以色列政府之间进行谈判的现状和情况、以及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上的最新进展。不结盟运动主席对这些信酌情采取了必要措施和主动行动。

16. 与此同时,1982年成立的由8个成员国(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古巴、印

度、巴勒斯坦、塞内加尔、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组成的并由不结盟运动现任主席担任主席的不结盟运动巴勒斯坦委员会在不同级别上举行了多次会议。这个委员会的任务是,除其它事项外,密切监测巴勒斯坦问题的进展;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斗争;与联合国秘书长、大会主席、安全理事会主席、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以及安全理事会常任和非常任理事国合作协助寻找全面公正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

17. 在密切监测巴勒斯坦问题方面,巴勒斯坦委员会还与不结盟运动在安全理事会的三主席进行了磋商和协调努力,以具体讨论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草案。

18. 1992年9月4日,在雅加达举行第十次首脑会议期间,不结盟运动巴勒斯坦问题委员会也在雅加达召开了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一级的会议。这次会议由苏哈托总统担任主席,参加会议的有巴勒斯坦和津巴布韦总统、古巴和赞比亚的副总统、孟加拉和印度总理、以及阿尔及利亚、塞内加尔和南斯拉夫的外交部长们。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保护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内的巴勒斯坦人民。

19. 巴勒斯坦委员会还在纽约举行了大使/常驻代表一级的会议,主要审议即将提交给大会的各项决议草案,评估在这个问题以及在阿拉伯被占领土上的进展情况。1993年1月6日,委员会举行了一次会议,讨论以色列在被占领土上驱赶巴勒斯坦人的问题。

20. 应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的邀请,不结盟运动主席派遣在纽约的印度尼西亚副常驻联合国代表作为他的特别代表参加1993年4月26日至29日在巴黎教科文组织总部举行的联合国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讨论会。

21. 巴勒斯坦委员会还举行了部长级会议。应巴勒斯坦总统的要求,委员会于1993年5月12日在巴厘举行了会议。在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的主持下,会议讨论了被占领土的进展情况、中东和平进程以及以色列驱逐巴勒斯坦人的问题。会议发表了一个宣言,要求以色列遵守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强调以色列改变耶路撒冷的地位和人口构成的做法、以及在耶路撒冷和被占领的阿拉伯的领土上非法建议移民点的

行动完全是无效的。会议还对主席向参与中东和平进程的阿拉伯国家派出特别代表表示赞赏,同时还请主席也向发起和平倡议的两个国家派出一位特别代表。

22. 会议向主席发出了一项邀请。非洲无任所大使Saydidiman Suryohadiprodo代表主席出席了1993年8月30日至9月3日在塞内加尔达喀尔举行的联合国非洲讨论会和非政府组织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研讨会。

23. 奉不结盟运动主席的指示,巴勒斯坦委员会于1993年9月28日在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的主持下,在纽约再次举行部长级会议,讨论1993年9月13日巴解组织与以色列在华盛顿特区签署的《关于临时自治安排的原则声明》。会议发表声明,对这一进展表示欢迎,并希望《声明》能得到充分实施。会议支持巴解组织为在巴勒斯坦的土地上、包括耶路撒冷建立国家权力所做的努力,但条件是以色列部队从加沙地带和杰里科全部撤走,这样才能实现建立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会议强调需要尽早就有关问题开始进行谈判,这些问题包括耶路撒冷、难民、移民点、安全安排、边界、与邻国的关系和合作、以及其它共同关心的问题。会议强调需要采取进一步步骤,包括以色列从所有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上撤出,呼吁联合国在和平进程中发挥广泛切实有效的作用,以及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问题。1993年10月以色列总理伊扎克·拉宾在雅加达作短暂停留,他与苏哈托总统进行了会谈,向不结盟运动主席简要介绍了巴解组织和以色列政府签署的《原则声明》,在那次会谈中,不结盟运动主席表示希望以色列能全面实施这项协定。

24. 1993年11月29日,在纪念国际声援巴勒斯坦人民日的活动中,不结盟运动主席苏哈托总统作了发言,他的发言由印度尼西亚在纽约的常驻联合国代表宣读。

25. 1993年12月9日,不结盟运动主席向新闻界发表声明,声明对巴解组织和以色列政府签署的《原则声明》的实施情况表示关切,并敦促后者履行《声明》的规定、其中包括把部队从加沙地带和杰里科撤走,以推动就中东问题进行其它谈判达成协议。

26. 继1994年2月25日希布伦事件之后,委员会于1994年3月1日召开一次会议,

审议这一局势。会议发表了一个《公报》，强烈谴责对在清真寺作祷告的巴勒斯坦拜神者进行的野蛮和惨无人性的攻击，这场攻击造成60多名巴勒斯坦人死亡，多人受伤，并给国际社会、主要是安全理事会带来了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新的压力。在这方面，主席还收到以色列总理伊扎克·拉宾的一封信，其中转告以色列政府就在希布伦发生的事件所采取的措施。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

27. 在第十次首脑会议上，国家或政府首脑表示严重关切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的悲惨情况，特别谴责对其人民犯下的大规模暴行。他们进一步要求运动主席密切监测情况，并采取适当行动支持联合国的和平倡议。

28. 为执行这一决定，采行了各项倡议。其中之一是派遣欧洲巡回大使艾哈迈德·塔赫先生作为主席的特别代表从1993年7月13日至26日前往日内瓦、伦敦和土耳其访问，收集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的第一手资料。在日内瓦，他会见了克罗地亚政府和塞尔维亚政府的代表，以及国际调停者戴维·欧文爵士和托瓦尔·施托尔滕贝格。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他也同副国务大臣助理兼英国外交和联邦事务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对话者举行了会谈。塔赫大使也于1993年9月2日至11日访问了莫斯科和波恩。冲突各有关方以及各调停者认为运动在这方面采取的倡议积极而有建设性，并极为赞赏主席采用的“温和外交”办法。塔赫大使也向冲突各有关方传达了苏哈托总统发出的立即停止流血和受苦的信息。运动主席还派遣艾哈迈德·塔赫大使作为观察员出席1994年1月17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伊斯兰会议组织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联络小组部长级会议。同样的，主席还派遣美洲巡回大使哈斯南·哈比卜先生前往美利坚合众国履行同样的任务。

29. 在这方面的其他倡议是于1994年2月18日在纽约召开协调局会议，专门讨论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以及大会可能通过一项决议草案，以支持不结盟运动干部会议关于在安全理事会提出一项决议草案的倡议。先前，这些倡议遭到安全理事

会一些常任理事国的阻挠。

30. 1994年2月初苏哈托总统以运动主席身份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总统阿利亚·伊泽特贝戈维奇举行了会谈,其后,并遵照在雅加达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协调会议的一项决定,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作为协调局主席获指示与安全理事会内不结盟运动干部会议进行协商,讨论是否可能解除根据安全理事会第713(1991)号决议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强制执行的武器禁运,并探讨是否可能召开一次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国际会议。在协商期间,不结盟运动干部会议欢迎运动主席提出的两项倡议。

31. 此外,作为不结盟国家外交部长协商会议的后续行动,协调局同意设立一个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工作队,负责探讨是否可能召开一次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国际会议。关于该工作队,协调局尚未决定其任务规定及其组成情形。协调局也提议,身为运动主席的苏哈托总统以信函方式向安全理事会主席传达不结盟运动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境内最新发展情况的意见和建议。1994年2月24日的信吁请安全理事会召开会议讨论局势,并采取必要措施以执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所有有关决议,并建议安全理事会审查和订正联保部队的任务规定。随后,安全理事会于1994年3月4日召开了会议,并通过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问题的第900(1994)号决议,其中纳入了不结盟运动的意见,特别是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诸原则。

索马里

32. 在雅加达举行的第十次首脑会议上,国家或政府首脑发表了一项关于索马里的宣言,其中除其他事项外,决定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工作队,由运动主席直接监督。在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主席的协商下,该工作队被指派协调关于对索马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后续措施,除其他外,并协助寻求国内各宗派间的民族和解。如首脑会议所规定的,出席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运动部长级会议于1992年9月30

日在纽约举行会议,以决定其组成情形。大家商定,组成情形将包括10名成员(四名来自非洲、三名来自亚洲、两名来自拉丁美洲、一名来自欧洲)。不过,目前其成员只有八名(埃及、埃塞俄比亚、印度、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塞内加尔、委内瑞拉和也门),仍有两个空缺。肯尼亚和津巴布韦已表示有兴趣填补这两个空缺。

33. 1992年10月23日,运动主席给身为非统组织主席的塞内加尔总统一封信,述及运动与非统组织合作协助解决索马里问题事务。主席也于1992年11月26日给联合国秘书长一封信,述及索马里问题工作队与非统组织和联合国之间就索马里问题的合作。运动主席还会见了联合国秘书长和其他联合国官员,讨论运动如何可最好地协助该组织。

34. 在审查期间,工作队举行了数次会议,讨论索马里局势和审议运动在协助联合国倡议方面发挥的作用,以及与非统组织、伊斯兰会议组织、阿拉伯联盟和非洲之角国家常设委员会等区域组织合作。

35. 索马里问题工作队还举行了会议,以便从包括主管政治事务、维持和平行动及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在内的联合国高级官员取得第一手资料,并与他们进行讨论,还与秘书长派驻索马里代表和包括埃塞俄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在内的其他直接有关方进行讨论。无任所大使纳纳·苏特雷斯纳以运动主席代表的身份也在纽约就索马里问题工作队作了简报。苏特雷斯纳大使出席了数个关于索马里的国际会议,诸如向索马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协调会议(在日内瓦和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索马里民族和解及统一会议非正式筹备会议、以及民族和解会议。纳纳·苏特雷斯纳大使在纽约时会见了联合国秘书长和其他联合国高级官员。

36. 按照第十次首脑会议的决定,运动作为一种特别的团结姿态,于日内瓦举行的向索马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协调会议期间向索马里人民提供了为数25万美元的人道主义救济。这笔款项将从非洲基金划拨,以补助个别成员国的捐款。

37. 联合国秘书长在1993年3月26日发给运动主席一份电报,转递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814号决议,其中述及联索行动的任务规定和以第二期联索行动取代特遣队。

这项决议也表示了联合国对包括不结盟运动在内的数个组织支持联合国在索马里所作努力的赞赏。

38. 奉运动主席的指示,索马里问题工作队于1993年12月22日召开了会议,赞同塞内加尔的提议,即运动应进一步探讨是否可能如非统组织提出的大会1993年4月7日第46/167号决议所呼吁的召开一次索马里问题国际会议。

39. 同时,为监测索马里境内发展情况,主席派遣了非洲巡回大会塞伊德曼·萨右哈迪普德乔先生作为他的特使于1994年1月与埃塞俄比亚总统梅勒斯·泽纳维会面。在这次任务中,塞伊德曼大使也会见了肯尼亚外交部长和联塞行动的政治理事会首长。

南非

40. 第十次首脑会议核可了1991年在阿克拉举行的第十次部长级会议关于设立一个南非问题特设委员会的决定。这个委员会的组成情形经由运动主席与成员国国家或政府首脑通信决定,组成情形包括非洲统一组织南部非洲问题特设委员会、前线国家、解放运动、安全理事会内不结盟运动干部会议、以及非统组织秘书处。

41. 为了向运动主席简报南非局势,非洲人国民大会的艾伦·奥布雷·博萨克先生和泛非理事会的克拉伦斯·马克维图先生访问了印度尼西亚,会见了苏哈托总统和外交部长阿里·阿拉塔斯。

42. 运动主席接到南非共和国过渡时期行政委员会外交小组委员会主席的邀请,请他在1994年4月26日至28日的普选期间派出观察员。同时,联合国秘书长也邀请印度尼西亚政府派遣代表加入联合国观察员行列。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派遣了11名官员,观察在南非进行的普选。

43. 应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的要求,协调局于1994年5月26日召开了一次会议,在会上,南非共和国副总统塔博·姆贝基先生简报了南非境内历史性大事,并讨论了该国的今后发展情形。

安哥拉

44. 应担任普选委员会主席的安哥拉总理的邀请,运动主席指示印度尼西亚驻津巴布韦大使萨姆希·阿卜杜拉前往观察1992年9月29日至30日举行的普选。阿卜杜拉大使由津巴布韦的哈舒·帕特尔教授伴同随行。安哥拉选举有国际观察员在场是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第二期联安核查团)的第747(1992)号决议的规定。运动的两名代表认为安哥拉境内进行的普选是自由、公正的,其他国际观察员也有同感。

厄立特里亚

45. 应厄立特里亚临时政府首长的邀请,运动主席派遣巡回大使塞伊德曼·萨右哈迪普德乔和印度尼西亚驻亚的斯亚贝巴大使达丹格·苏肯达尔前往观察于1993年4月23日至25日在厄立特里亚举行的公民表决。他们对这次公民表决的评价是这项工作进行得顺利、公正和有效。

46. 在公民表决前,运动代表拜访了厄立特里亚人民解放阵线秘书长兼厄立特里亚临时政府总统伊萨亚斯·阿夫沃克阁下。当时,塞伊德曼大使传达了运动主席的信息,除其他外,他说,如果独立的厄立特里亚人民愿意,欢迎该国成为运动的成员。

朝鲜半岛的核问题

47. 自第十次首脑会议以来,运动主席一直关切地注意关于这个问题的发展情况,他指示印度尼西亚常驻纽约联合国代表在协调局内并与安全理事会内不结盟运动干部会议进行协商。在推迟美利坚合众国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之间第三轮谈判,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与大韩民国之间对话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与

原子能机构之间谈判后,主席指示担任主席执行助理长的无任所大使纳纳·苏特雷斯纳收集为审议今后减缓紧张局势步骤所需的实际资料和数据。为此目的,纳纳·苏特雷斯纳大使获派担任主席特使,前往平壤会见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总统和其他高级官员,然后于1993年12月前往汉城、东京、北京和维也纳,并于1994年5月前往华盛顿。此项任务旨在协助在直接涉及有关各方间制造一种积极的气氛,以期有助于找寻一种和平解决高度敏感核问题的办法,而决干涉实质方面。主席认为,和解可有助于建立朝鲜半岛及区域各国的稳定,这样将使有关国家得以从事各别的发展,达到运动大力推动的增进人民福利的目的。主席在1994年4月7日的信中将这些努力告知了联合国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及直接有关的国家政府。

1995年不扩散条约审查会议

48. 第十次首脑会议决定将有一名不结盟运动成员竞选1995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会议主席职位。在会议筹备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期间,提出了两名候选人,即波兰和斯里兰卡。随后,在第二届会议期间,筹备委员会获知波兰退出候选名单,而赞成经运动核可的候选人--斯里兰卡的贾扬塔·达纳帕拉大使。筹备委员会接着一致核可达纳帕拉大使为1995年会议主席候选人。

柬埔寨

49. 应柬埔寨普选主席的邀请,运动主席任命特伦格戈诺大使作为他的代表,前往观察1993年5月23日和28日举行的普选。其后,特伦格戈诺总结说,这次普选是以自由、公正方式进行的。不过,尽管联柬权力机构成功地举办了柬埔寨境内的普选但仍未能避免武装冲突事件的发生。

联合国重建、恢复活力和民主化

50. 第十次首脑会议决定,立即设立一个不结盟运动促进联合国重建高级别工作组,任务是制订使联合国重建、民主化和加强效力的积极提案和建议,以及使运动

能有效地参与实现新的国际经济秩序。会议进一步决定,其组成情形将由主席与成员国协商后决定。

51. 协调局在其1992年11月6日在纽约举行的会议上建议,这个工作组由29名成员组成,9名来自亚洲(孟加拉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马来西亚、巴基斯坦、新加坡、斯里兰卡和叙利亚)、14名来自非洲(阿尔及利亚、贝宁、布基纳法索、布隆迪、科特迪瓦、埃及、加纳、毛里求斯、尼日利亚、塞拉利昂、突尼斯、乌干达、赞比亚和津巴布韦)、5名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古巴、圭亚那、尼加拉瓜、巴拿马和秘鲁)、一名来自欧洲(塞浦路斯)。

52. 高级别工作小组自成立以来通过召开各种会议及协商会,一直积极参与讨论联合国在本主题下讨论的一些议程项目。

53. 高级别工作小组在有关“秘书长关于《和平议程》的报告”的辩论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并在大会非正式不限成员工作组就此项目进行的谈判和讨论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不结盟运动提出的大量建议已被纳入大会第47/129号决议,该决议以协商一致在1992年12月17日获得通过。同样,就该报告所含其余问题又进行了谈判和讨论,并导致大会于1993年9月20日以协商一致通过第47/120(b)号决议。

54. 关于“大会工作的振兴”的问题,高级别工作小组对大会非正式不限成员工作组所进行的讨论作出积极贡献,并以此作为不结盟运动工作文件的基础。这项工作的结果是大会于1993年8月17日以协调一致通过第46/233号决议。根据该决议执行部分第6段,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将继续讨论未解决的问题。在这方面,高级别工作组于1994年2月24日提交了一份“不结盟运动初步工作文件”,其中载有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和共同立场。

55. 高级别工作组还举行了一些会议以协调不结盟运动关于“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并就此达成共同立场。接着,1994年3月8日,印度尼西亚作为不结盟运动主席把不结盟运动关于这一问题的立场提交给大会不限成员的工作组。预计到将要进行更多的工作,高级别工作组还同意成立一个关于安全

理事会改革问题的不限成员工作组,以协助主席完成其任务。大家同意该工作组由来自非洲区域的一个成员国任主席。经过协商后,协调局在1994年5月的会议上同意了非洲集团关于埃及的提名。

56. 预计到为进行“联合国五十周年纪念”活动而成立的大会特设筹备委员会以及起草委员会将开展各项活动,高级别工作组也决定成立一个不限成员的负责联合国五十周年纪念活动的工作组,由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一个成员国任主席。在1994年3月举行的一次高级别工作组会议上,同意了关于古巴的提名,后来执行局于1994年5月表示赞成。在古巴的主持下,该工作组召开了几次会议,讨论由筹备委员会提出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呼吁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期间,举行一次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一级的特别纪念会议,以便在联合国五十周年之际发表一份《宣言》,还讨论了不结盟运动对该《宣言》的投入,以及哈萨克斯坦提出的关于在1995年2月召开一次特别会议的决议草案。该工作组提交的大多数修正案均在筹备委员会订正的决议草案中加以考虑。工作组还提交了一份文件,其中载有对哈萨克斯坦提出的决议草案修正案,以及《宣言》草案。以确保在联合国大会特别纪念会议上通过一份平衡而全面的文件。

57. 关于必须对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进行机构改革与恢复活力,以加强联合国使其更能回应不断变革的现实以及发展中国家的发展需要,高级别工作组重申协调局主席与77国集团主席达成的谅解,即不结盟运动将解决联合国机构改革的问题,而77国集团将继续作为一个谈判机构,与发达国家就联合国经济、社会及有关领域的机构改革与恢复活力问题,包括环发会议后续行动问题进行谈判。

不结盟运动的经济议事日程(1992-1995年)

58. 根据第十次首脑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决定和各项决议,不结盟运动主席制订了一项经济议程,该议程是1992-1995年期间的最高优先事项。该议程包括下列问题:外债、粮食安全、人口、商品、乌拉圭回合、南南合作、环境与发展、科学

与技术、联合国的机构改革和恢复活力以及加强国际与合作的努力。该议程得到了不结盟运动成员国的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的积极回应。

经济合作常设部长级委员会

59. 根据第十届首脑会议关于加强国际合作的决定,主席于1993年5月10日至13日在印度尼西亚的巴厘举行了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的第二次会议。常设经合会包括37个成员,开会的目的是寻找重新进行南北对话和加强南南合作的办法,并讨论联合国在国际合作促进发展方面的作用。

60. 关于南北对话,常设经合会着重审议了在加强南北关系中对南方发展利益具有重要意义的各项问题,即发展援助、投资、外债、货币问题、国际贸易和商品、科学与技术以及环境与发展问题。会议还全力支持功哈托总统作为主席提出的倡议,即与在东京举行年度首脑会议的7国集团领导人进行会晤,向他们表达不结盟运动对国际经济与发展问题重新进行南北对话以加强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等问题的观点和立场。

61. 关于南南合作,常设经合会强调发展中国家之间集体自力更生原则的重要性,办法是采取一种渐进的和灵活的办法,加上“三方筹资安排”和集中资源。

62. 根据常设经合会就“联合国关于机会与参与的倡议”的决定,不结盟国家支持由巴布亚新几内亚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的决议草案,后来,大会以协商一致通过该决议草案,成为题为“联合国关于机会与参与的倡议”的第48/60号决议。

不结盟运动主席和7国集团之间的会议

63. 根据第十届首脑会议关于重新进行南北对话,以此作为加强国际经济合作的办法的决定,并在常设经合会支持下,不结盟运动主席主动向在东京举行首脑会议的7国集团领导人陈述了不结盟运动的观点和愿望。不结盟运动通过其主席向7国集

团领导人提交了两份文件,即“对话的邀请”和“关于就发展中国家双边、多边和商业债务采取紧急行动的备忘录”。

64. 不结盟运动主席在向7国集团主席陈述不结盟运动观点时,强调了南南合作在以下领域的重要性,即粮食安全、人口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等领域,呼吁发达国家尤其是通过“三方筹资”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此外,主席强调找到发展中国家外债问题解决办法的重要性,因为这一问题也可能影响到发达国家,并强调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商品开放市场的重要性,并呼吁早日并公平地结束多边贸易乌拉圭回合谈判。主席进一步强调有必要重新进行南北对话,以便在互利互惠,真正相互依存和分担责任的基础上,加强国际间经济合作以促进发展。

65. 7国集团首脑会议讨论了不结盟运动主席的意见,尤其从其《经济宣言》的条款中可以明显反应出7国集团的积极回应。7国集团主席还向不结盟运动主席派出特使以通报7国集团首脑会议的结果,他说7国集团欢迎发展中国家就具有共同利益问题寻求建设性对话的倡议。

66. 不结盟运动主席在访问东京期间有机会会晤了美国总统,美国总统表示有兴趣与不结盟运动成员国合作,并对有关外债问题的意见作出积极的回应。

67. 不结盟运动主席在东京与7国集团进行的会晤结果以及7国集团首脑会议的积极回应已经通报给不结盟运动各成员国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及联合国秘书长。

恢复通过伙伴关系加强促进发展的国际经济合作的对话

68. 第十届首脑会议呼吁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在真正相互依存、互利互惠和分担责任的基础上恢复建设性的对话。在主席访问东京后,并根据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对主席主动行动的积极回应,促使印度尼西亚更好地利用这一势头。接着,在联合国大会期间又进一步进行了这一努力,执行局主席在纽约与77国集团和各代表团举行了各种会议和协商,最后导致通过了题为“恢复通过伙伴关系加强促进发展的国际经济合作的对话”的大会第48/165号决议。值得注意的是,主要由不结盟运

动和77国集团提案的这一决议也包括以下共同提案国,即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捷克、爱沙尼亚、匈牙利、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马其顿、新西兰和美利坚合众国。

69. 该决议以协商一致的形式获得通过意味着一个新的时代的到来,并证明不结盟运动所采取的新的方向和做法是有效的,即试图在互利互惠、真正相互依存、分担责任即伙伴关系的基础上建立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间新型关系,以便解决在经济和发展领域共同关心的问题。

70. 该决议的主要重点是请联合国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促进这一伙伴关系和建设性对话办法的分析和建议。该结果应反映出正在进行的关于“发展议程”的工作,同时考虑到履行最近几年在各处论坛形成的发展承诺的进展情况。

71. 在这方面,为了保持这一势头,并根据1994年2月在雅加达举行的不结盟运动外交部长协商会议作出的决定,执行局指派一个小型工作组开始制订有关概念,以指导不结盟运动在今后关于“发展议程”的讨论中,如何筹备与北方进行谈判,以及如何更紧密地加强与77国集团的关系。然而,这一工作组并不是接管77国集团作为谈判机制的主要任务。此外,执行局还同意建议将在开罗举行的第十一届不结盟国家部长级会议请一个独立的机构,例如WIDER研究所或南方中心,对促进这一对话可能采取的方式方法进行研究。然后,这一研究结果将通过小型工作组提交执行局进行审议,执行局再将这一报告作为不结盟运动的贡献,提交给联合国秘书长以协助他按照该决议的要求进行研究。

联合协调委员会(联合协调会)

72. 第十届首脑会议强调了协调经合行动纲领以及CPA活动的重要性,以及通过成立联合协调会制订不结盟运动和77国集团的战略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执行局主席在纽约与77国集团主席举行了几次协商。

73. 在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与不结盟运动国家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的会晤中,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主席受委托与77国集团主席进行密切合作与协商,其中除其他外,特别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使联合协调会投入运作,包括拟订该委员会的职权范围。此外,77国集团外交部长在其第十七次年度会议上表示相信联合协商会将进一步加强77国集团和不结盟运动之间协调与团结,以便就许多问题进行审议,尤其是在联合国系统内的问题,以确保相互配合进行努力。因此他们委托77国集团主席在纽约继续与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主席以及该集团的成员国进行协商,以便使联合协调会在1994年投入运作,并为此采取必要措施,其中包括后续协调会第八届会议关于制订联合协调会职权范围所议订的那些措施。

74. 在进行了一系列协商后,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主席和77国集团主席于1994年5月11日在纽约就职权范围草案达成一致意见,该草案又分别在不结盟运动协调局和77国集团内进行讨论。协调局在1994年5月24日的会议上通过了订正的联合协商会职权范围草案。77国集团在1994年5月26日的会议上通过了该订正草案。

人口与发展

75. 第十届首脑会议决定考虑到这一问题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应尽快举行关于人口问题的部长级会议,以筹备1994年9月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部长级会议应提出在这一领域指导方针和南南合作计划的适当协商进程。为了协助不结盟运动主席筹备这次部长级会议,主席提出于1993年7月19日至21日在印度尼西亚巴厘举行一次不结盟国家人口领域专家的会议。

76. 这次会议的结果后来在1993年11月9日至13日在印度尼西亚巴厘举行的不结盟运动人口问题部长级会议上进行的审议。这次会议发表了3个主要文件,即:

- 《人口与发展问题登巴萨宣言》。
- “关于1994年9月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问题与建议”。
- “不结盟运动在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域对南南合作的支持”。

77. 根据第十届首脑会议关于人口问题的决定,特别是在南南合作的构架内,印度尼西亚执行了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域的各个项目,并向参加这些项目的不结盟国家提供了技术援助。考虑到有必要加强不结盟国家间以及与其他发展中国家在人口、特别是计划生育领域的合作的必要性,印度尼西亚提交了一份题为“不结盟运动在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域对南南合作的支持”的文件,后来这份文件作为在巴厘举行的不结盟运动人口问题部长级会议的主要文件予以分发。

78. 根据人口委员会主席的要求,不结盟运动主席呼吁不结盟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在《关于人口稳定的声明》上签字。这一呼吁得到了积极的回应,32个国家的政府首脑已签署了该《声明》。

79. 应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秘书长的邀请,苏哈托总统将作为不结盟运动主席在这次会议上发言。

粮食和农业

80. 在第十届首脑会议上通过了一项决议,要求召开不结盟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粮食和农业部长会议,及要求成立一个特设专家咨询组,以协助主席筹备该会议。根据这项决议,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在1993年5月10日至13日在印度尼西亚巴厘召开的会议上成立了这样一个咨询组,以便深入研究发展中国家粮食安全问题的有关方面,提出政策建议,以及关于采取行动的详细提议。在这方面,于1994年1月25日至28日在雅加达召开了特设专家咨询组会议,来自37个会员国的80个专家以及来自发达国家和国际组织的23个观察员出席了会议。不结盟运动粮食和农业部长会议定于1994年10月7日至11日在印度尼西亚召开,以便拟订政策准则,以提高这个领域的合作。

外债

81. 第十届首脑会议在这方面通过了一项决议,规定成立一个特设专家咨询组,

以研究债务问题的一切有关方面,及拟订政策准则,以期加强发展中国家解决其债务问题的努力。印度尼西亚作为不结盟组织运动主席,为了努力执行该决议,为不结盟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专家举办了3次会议。根据在这些会议上的讨论,不结盟运动主席于是能够拟订“关于发展中国家双边、多边和商业债务紧急行动备忘录”,这项备忘录后来于1993年7月在日本东京举行的七国集团首脑会议前夕,通过其主席--那时的日本首相--提交给七国集团和领导人。

82. 遵照这项倡议,不结盟运动主席成立了一个经济专家队,由印度尼西亚7个杰出的经济学家组成,以探讨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问题。这个队的工作是进行研究和提出必要的建议。这些专家访问了一些非洲国家,收集这些国家面临的债务管理和发展问题方面的直接投入。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正在考虑举行一个债务管理的部长级会议,特别是为严重负债的低收入国家举行。此外,印度尼西亚已接受日本政府和开发计划署的提议,共同举办一个亚洲和非洲讨论会,作为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的后续活动。定于1994年8月举行的这个讨论会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关于发展问题的对话和交换意见和经验,来促进亚洲和非洲国家间的合作。

自我推进的成长战略

83. 根据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会议的决定,印度尼西亚于1993年9月12日至16日主办了在国际发展合作的构架内的促进和提高自我推进的成长战略的专家组会议。召开这个会议是为了在发展中国家创造社区自力更生和推动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其目标主要是发展和拟订面向行动、讲求实际和对加强南-南合作切合实际的方案。作为上项会议的后续活动,印度尼西亚提议在1994年9月举办一个不限成员人数的发展中国家关于发展计划的专家和决策者联合会议。

经济合作行动纲领

84. 根据经济合作行动纲领的执行,于1994年1月21日至27日在斯里兰卡科伦坡

召开了重量和尺码标准化及品质管制协调国会议,以讨论有何方法可加强这个领域的合作。在科学和技术领域,第六届不结盟运动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科学和技术中心理事会会议于1994年3月11日至13日在尼泊尔加德满都举行。

85. 根据这两个会议作出的决定,印度尼西亚将举办第七届不结盟运动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科学和技术中心理事会会议,接着将于1995年3月在雅加达举行重量和尺码标准化及品质管制协调国会议。

教育

86. 在常设部长级经济合作委员会会议期间,有人强调在教育领域需要更大的合作,特别是通过促进对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异常重要的学生交流和奖学金。在这方面,正在准备让印度尼西亚向不结盟运动成员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旅游、邮务和电信、教育和文化事务各领域及农业综合经营、医院管理和商业管理各领域的管理和文凭方案的奖学金方案。此外,印度尼西亚在技术合作方案下提供尤其是农业、生育计划、资讯、社会服务、公共工程和建筑、工业、保健和财务各领域的短期训练方案。

文化和发展

87. 根据第十届首脑会议对维护不结盟国家多样而且丰富的遗产的重视,以及考虑到必须进一步促进这些国家的文化和艺术,印度尼西亚已预定在1995年5月举行一个不结盟国家当代艺术展览会和讨论会。

人权

88. 在筹备维也纳的第二届人权问题世界会议方面,第十届首脑会议决定不结盟国家协调其立场及积极参加筹备工作,以便确保会议在普及、不可分割和非选择

性的基础上探讨人权的一切方面。根据这项决定,协调局设立了一个工作组,由马来西亚当主席,专门探讨这个问题。然后将其会议结果转递给日内瓦,作为筹备委员会会议的投入。

89. 后来在联合国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讨论《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会议的成果--期间,协调局及其工作组开会,并且在不结盟运动的倡议下,大会同意设立一个第三委员会不限成员人数的工作组,以便就实质事务以及成立一个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职位进行深入的讨论。不结盟运动作出了重要贡献,导致通过大会第48/141号决议,成立具有明确职务的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一职。

部长级方法学委员会的建议

90. 根据第十届首脑会议的决定,在纽约的协调局开会审查尤其是成为会员、取得观察员和来宾身份的标准和程序以及部长级方法学委员会工作的任务和范围。在这方面,协调局同意设立一个不结盟运动方法学协调局的不限成员人数的工作组,由印度尼西亚和塞浦路斯共同担任主席。该工作组开过一次会,讨论这些问题和部长级方法学委员会的其他建议。铭记着将要审议的问题需要仔细和深入的讨论,特别是关于来宾的标准、期限和权利,协调局决定向在开罗的第十一届不结盟部长级会议的建议,协调局尽快在该开罗部长级会议后通过它设立的工作组讨论这些问题。

不结盟运动人力/劳动部长会议

91. 与1993年国际劳工会议第八十届会议同时,不结盟运动人力/劳工部长于1993年6月10日在日内瓦开会。这个会议由印度尼西亚和突尼斯的人力部长共同主持,召开的目的是要讨论1990年在突尼斯举行的《第四届不结盟运动人力/劳动部长会议的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会议强调了第十届首脑会议结果的重要,特别是关于发展援助、外债、南-南合作、就业、社会发展和《经合行动纲领》

的执行。在这方面,在召开1994年国际劳工会议期间,也要于1994年6月15日在日内瓦召开不结盟运动人力/劳动部长协调会议。

92. 连同国际劳工组织理事会第258届会议印度政府于1993年11月15日提议主办将于1994年11月召开的第五届不结盟运动人力/劳工部长会议。

不结盟国家新闻部长会议

93. 第四届不结盟国家新闻部长会议于1993年6月15日至18日在平壤举行。会议通过了《最后文件》、《第十二届政府间理事会的报告》、《不结盟国家通讯社联盟的报告》和《不结盟国家广播组织的报告》。它还选出第十三届政府间理事会的成员。此外,会议决定于1996年在尼日利亚召开第五届不结盟国家新闻部长会议,以及于1994/1995年期间也在尼日利亚召开第十三届政府间理事会会议。

94. 根据载于《第四届不结盟国家新闻部长会议的最后宣言》的新闻部长的决定,于1993年11月25日至27日在雅加达举行了关于大众传播媒介在不结盟国家利用和应用现代技术的长期预测工作组。还决定委托来自印度尼西亚的专家编制一份问题单,分发给成员国,以便设立不结盟运动在电信以及大众传播媒介方面的数据基。

不结盟运动卫生部长会议

95. 在世界卫生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期间,不结盟运动的卫生部长于1993年5月4日在日内瓦举行其第十七届会议。部长们强调第十届首脑会议的结果的重要,并且指出世界卫生组织对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所作的承诺。在该会议上,部长们向世界卫生大会的全体会议提出一份题为“在改变中的世界的保健发展,呼吁采取集体行动”的决议。在世界卫生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期间,不结盟运动卫生部长于1994年5月4日在日内瓦召开会议,审查该决议的执行情况。

专门讨论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的第四届不结盟国家部长会议

96. 第十届首脑会议赞同召开专门讨论妇女在发展中的作用的第四届不结盟国

家部长会议,目的是研究在推动与将于1995年在北京举行的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有关的活动方面不结盟国家的立场。根据这事及考虑到不结盟运动妇女问题部长会议已经在亚洲和拉丁美洲召开了第三次会议,同时在不结盟运动内轮流的传统,不结盟运动协调局主席向联合国的非洲集团主席发出一信,请非洲集团考虑该区域内一个可能的成员国来主持该第四届不结盟国家部长会议。这件事目前仍在非洲集团内审议。

申请不结盟运动观察员和来宾身份

97. 协调局在其1994年5月13日的会议上决定推迟审议马其顿申请不结盟运动来宾的身份一事,因鉴于有关各方正在协商。俄罗斯联邦总统鲍里斯·叶利钦在1994年2月4日写给不结盟运动主席的信中要求给予它在不结盟运动中的来宾身份。意大利经由意大利驻在雅加达大使馆给印度尼西亚外交部的信,也提出类似的要求。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也收到阿塞拜疆外交部长要求给予阿塞拜疆共和国在不结盟运动中的观察员身份的信。遵照不结盟运动的既定程序,向不结盟运动提出的所有这些要求必须先由在纽约的协调局审议。

98. 协调局在其1994年5月13日和24日的会议上审议了这些申请,并决定建议在开罗的第十一届不结盟部长会议核可阿塞拜疆共和国申请在不结盟运动中的观察员身份和意大利申请的来宾身份。至于俄罗斯联邦申请在不结盟运动中的来宾身份,协调局在1994年5月24日决定建议第十一届不结盟部长会议进一步协商,以便在该会议上对这件事作出决定。

附录三

不结盟运动国家第十一次部长级会议的总报告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

埃及开罗

1. 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会议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开罗举行。

2. 1994年5月30日,会议举行之前,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纳比勒·埃拉拉比大使阁下主持下举行一次大使和高级官员会议。

3. 下列各国出席了会议:

(a) 不结盟运动成员国: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加蓬、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肯尼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勒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叙利亚、坦桑尼亚、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干达、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越南、也门、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b) 观察员：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西、中国、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墨西哥、乌拉圭。

(c) 来宾：澳大利亚、奥地利、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捷克共和国、芬兰、德国、希腊、罗马教廷、匈牙利、意大利、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

总共有68位外交部长出席会议。

4. 下列组织和联合国机构也出席了会议：

(a) 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会议：亚非人民团结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统一组织、伊斯兰会议组织、新独立运动(波多黎各)、联合国。

(b) 以嘉宾身份出席会议：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77国集团、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和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印度不结盟问题研究所、联合国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联合国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国际儿童紧急基金(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方案(粮食方案)、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

5. 以东道国嘉宾身份出席会议：

(a) 国家：比利时、法国、乌克兰和联合王国。

(b) 组织：联合国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

6. 收到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的来函。

一、会议开幕(议程项目1)

7. 不结盟运动主席首席执行官助理、印度尼西亚共和国部长和特使纳纳·萨斯特拉迪贾亚·苏特雷斯纳阁下宣布开幕。

8. 穆罕默德·胡斯尼·穆巴拉克阁下致开幕词。会议以鼓掌方式决定,将该

开幕词作为正式文件(NAC/M.11/Doc.3)。

9. 穆巴拉克总统致开幕词之后,四个区域集团的代表,刚果代表非洲、洪都拉斯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马耳他代表欧洲和尼泊尔代表亚洲致答词。

10. 会议暂停,以便穆巴拉克总统接待各代表团团长。

11. 会议重新开始之后,选出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外交部长阿姆雷·穆萨阁下为主席。

二、选举主席团成员(议程项目2)

12. 会议选出主席团如下:

副主席:布基纳法索、刚果、肯尼亚、摩洛哥、突尼斯、津巴布韦:代表非洲;

塞浦路斯:代表欧洲;

古巴、危地马拉、牙买加和尼加拉瓜: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印度尼西亚的纳纳·苏特雷斯纳阁下按职务规定以不结盟运动主席代表的身份出席会议。

13. 会议选出埃及驻印度尼西亚大使赛义德·卡塞姆·马斯里阁下为会议秘书长。

三、通过议程(议程项目3)

14. 通过议程(NAC/M.11/Doc.6)后,会议听取了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艾哈迈德·伊斯马特·阿卜杜勒·马吉德博士阁下、联合国副秘书长彼得罗夫斯基先生代表联合国秘书长布特罗斯·加利博士和非洲经济委员会总干事阿亚希·亚凯尔先生的发言。

主席和若干成员向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阿里·阿拉塔斯阁下致意,对他因病住院而未能出席会议表示遗憾。会议决定致函阿拉塔斯阁下,祝他早日康复。

四、通过大使/高级官员会议的报告(议程项目4)

15. 通过报告。

五、接纳新成员以及观察员和来宾的参加(议程项目5)

16. 会议以鼓掌方式决定接纳南非共和国为正式成员。主席作了简短发言,其中他表示欢迎南非以不结盟运动正式成员身份参加会议。随后四个区域的代表(刚果、洪都拉斯、马耳他和尼泊尔)发了言,津巴布韦以南非邻近国家的名义发言,表达了类似的观点。南非外交部长艾尔弗雷德·恩佐阁下针对上述发言致答词。

会议随后接纳阿塞拜疆作为观察员、并给予意大利来宾地位。

六、工作安排

(a) 会议决定不设任何委员会,并委托一个非正式工作组担任起草工作,该工作组包括所有成员在内,共分为两个小组(政治和经济)。

(b) 会议决定不经由一般性辩论来进行会议,并直接讨论议程实质问题项目。

会议随后为此举行三次自由讨论会议。

七、自由讨论会议

会议听取了不结盟运动主席首席执行官纳纳·苏特雷斯纳阁下介绍不结盟运动主席苏哈托总统阁下报告(NAC/M.11/Doc.4)的发言。会议注意到该报告并决定按照下列程序进行其自由讨论会议:

- (1) 对不结盟运动主席报告的意见;
- (2) 重组联合国:主讲人津巴布韦、共同主持人斯里兰卡;

- (3) 裁军:主讲人伊朗,共同主持人埃及;
- (4) 促进发展与环境的国际经济合作。主讲人阿尔及利亚(77国集团主席),共同主持人印度;
- (5) 社会发展:主讲人智利(1995年社会发展首脑会议筹备委员会主席);
- (6) 人权:主讲人加纳。

七十四四个代表团发了言,就上述论题表示意见。

17. 会议通过两项单一的决议,一项关于卢旺达、一项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

八、第十一次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的时间和地点(议程项目8)

18. 哥伦比亚表示愿意担任1995年首脑会议的东道国,这项提议获得一致的热烈欢迎。

九、通过最后文件

19. 会议通过下列文件:

- 1. 会议最后文件(NAC/M.11/Doc.1);
- 2. 开罗宣言(NAC/M.11/Doc.2);
- 3. 关于卢旺达的特别决议(NAC/M.11/Res.2);
- 4.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特别决议(NAC/M.11/Res.1)。

主席宣布埃及将编制一份关于自由讨论会议的摘要,以转达不结盟运动主席,备供审议和散发。

十、其他事项(议程项目10)

20. 其他建议和决议

(a) 黎巴嫩提出一项关于以色列侵略黎巴嫩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得到埃及、沙特阿拉伯、约旦、摩洛哥、巴勒斯坦、也门、利比亚的支持,并获得一致通过(NAC/M.11/Res.3)。

(b) 在主席建议下,会议建议不结盟运动主席撤消南非问题特设委员会,因为该委员会的目标已完全实现。

(c) 马来西亚提议增列一段如下:

“各部长对于最新的开发计划署人力发展报告中根据危机情况将各国加以分类的方式表示关注,这种分类对于发展和进展的过程产生不利的影响,各部长委托纽约协调局局长就此事同联合国秘书长进行讨论,从而对这一分类加以审议”。会议同意将该段列入,作为最后文件第82段。

(d) 津巴布韦提议增列一段如下:

“各国部长决定在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中,将就威胁使用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问题征求国际法院咨询意见的决议付诸表决。”

会议同意将该段列入,作为最后文件第69段。

21. 对于最后文件的保留意见

(a) 伊朗说关于讨论巴勒斯坦和中东问题的一节,伊朗对其探讨方式置疑并且完全无法接受第131和132段,它认为这一节为不结盟运动过去立场的转向点。因此,它希望将其对该节及上述两段的强烈保留意见列入记录。

(b) 也门指出,最后文件中未提及也门的统一问题,因此采取保留立场。

(c) 伊拉克希望将其对最后文件第142至144段的保留意见列入记录,因为这几段显得含糊其辞而且太笼统。

(d) 津巴布韦对关于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的第199至204段有强烈保留意见,但不愿说明原因,以避免展开辩论。

(e) 赞比亚对关于裁军问题的第55段保留意见,因为该段特别指出一个国家(即以色列)。

(f) 巴基斯坦对最后文件中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工作”一节持保留意见。

22. 对立场和意见的说明

(a) 喀麦隆提出关于同尼日利亚涉及巴卡西的边界冲突的论题,并认为最后文件中应反映该论题。

尼日利亚指出,该问题同不结盟运动不相干,因为只是边界冲突,而且正由非统组织处理中,因此不应将该论题列入最后文件。

主席表示该问题将反映在一般性报告中。

(b) 科威特对于纳比勒·埃拉拉比大使在编写关于伊拉克和科威特局势的第142-144段所作的努力深表感谢,这些段次反映最基本的情况,科威特表示同意以便进一步了解问题,并为审议工作创造一种积极友好的气氛。

(c) 柬埔寨指出,在关于柬埔寨问题的第176段中并未提及为促成在巴黎签署协议作出贡献的各国国名。他向东盟国家致谢,特别感谢印度尼西亚在这方面的贡献。

(d) 赞比亚提及关于人权的第112段,支持并重申不应将人权作为施加政治压力的工具,特别是针对不结盟和其他发展中国家,认为不应以人权作幌子来践踏人民的基本权利。

23. 来自观察员国家的来文

会议主席收到中国观察员关于最后文件中提及南中国海问题的来文。他指出,中国政府已在许多场合表明对南中国海问题的看法,并一贯反对将该问题国际化。因此,中国对于不结盟运动文件提及南中国海问题一事表示保留意见。

24. (a) 会议通过一项动议,向东道国致谢。

(b) 1994年6月3日举行闭幕会议。埃及外交部长阿姆雷·穆萨阁下致闭幕词,闭幕词摘要载于最后文件。

秘书长

大使

赛义德·马斯里

开罗,1994年6月3日

NAC/M.11/Doc.6

附录四

第十一次不结盟运动国家部长级会议议程 (1994年5月31日--6月3日,开罗)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临时议程
4. 通过高级官员会议报告
5. 接纳新成员以及观察员和来宾的参加
6. 不结盟运动主席的报告
7. 审查国际政治和经济局势及不结盟运动的作用
8. 第十一次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9. 通过最后文件
10. 其他事项

附录五

第十一次不结盟运动部长级会议高级官员会议的报告

1994年5月31日--6月3日,开罗

1. 1994年5月30日在开罗举行高级官员会议,由埃及常驻联合国代表纳比勒·埃拉拉比大使阁下担任主席。
2. 会议通过议程如下:
 - (1) 通过议程
 - (2) 关于部长级会议临时议程的建议
 - (3) 关于部长级会议工作安排的建议
 - (4) 关于接纳新成员以及观察员和来宾的建议
 - (5) 通过部长级会议高级官员会议的报告
3. 会议建议部长级会议通过下列临时议程:
 - (1) 会议开幕
 -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 (3) 通过临时议程
 - (4) 通过高级官员会议报告
 - (5) 接纳新成员以及观察员和来宾
 - (6) 不结盟运动主席的报告
 - (7) 审查国际政治和经济局势及不结盟运动的作用
 - (8) 第十一次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 (9) 通过最后文件
 - (10) 其他事项

4. 会议又建议部长级会议接纳南非为成员国。
5. 会议又建议给予阿塞拜疆观察员地位及给予意大利来宾地位。
6. 会议指出,按照协调局报告,目前正在磋商关于俄罗斯联邦联邦身份的申請。
7. 会议建议部长级会议协调局的组成如下:
 - A. 副主席职位
 - 非洲:刚果、摩洛哥、突尼斯、津巴布韦、布基纳法索
 - 亚洲:(尚未决定)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尚未决定)
 - 欧洲:塞浦路斯
 - B. 当然成员:印度尼西亚
 - C. 总报告员职位。
8. 一般同意联合国秘书长的来文将由其代表朗读。也同意将听取阿拉伯国家联盟、非洲统一组织和伊斯兰会议组织秘书长的来文。
9. 会议建议提名埃及驻印度尼西亚大使赛义德·卡塞姆·马斯里大使阁下为会议秘书长。
10. 会议建议部长级会议在上午和下午召开非正式全体会议,就下列特定项目发言:
 - (a) 不结盟运动主席关于自1992年不结盟运动首脑会议以来的国际局势发展的报告和意见。
 - (b)
 - 重组联合国
 - 裁军问题
 - (c)
 - 促进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
 - 社会发展和人权
11. 在这方面,会议进一步建议以自由讨论方式来进行非正式全体会议。为提高这些会议的效率,会议建议以便于深入讨论的形式举行这些会议。
12. 此外,会议建议设立一个全体起草工作组,并分为政治工作组和经济工作组,由东道国主持。
13. 会议核可本报告,并决定将本报告转达部长级会议。

附录六

大会 申谢

通过向东道国申谢,对于东道国给予与会者的热诚接待以及有助于会议活动成功的妥善的工作安排和会议进程表示感激。塞浦路斯、孟加拉国、洪都拉斯和吉布提分别代表其区域集团发言,表达了同样的感受,其中指出,主席主持会议活动颇有效率,会议得以圆满结束。
